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
济发展扶持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零二三年十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 | | | |
|---------------|---|----------|-----|
| 项目编号 | 43gn85 | | |
| 建设项目名称 | 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 | | |
| 建设项目类别 | 11-021糖果、巧克力及蜜饯制造; 方便食品制造; 罐头食品制造 | | |
|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 报告表 | | |
| 一、建设单位情况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105260922583070 | | |
| 法定代表人(签章) | 李政委 | 李政委 | |
| 主要负责人(签字) | 李政委 | 李政委 | |
|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 李政委 | 李政委 | |
| 二、编制单位情况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河南时代盛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10102MA46NL9D6X | | |
| 三、编制人员情况 | | | |
| 1. 编制主持人 | | | |
| 姓名 |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 信用编号 | 签字 |
| 宋海强 | 2016035410352014411801000057 | BH000233 | 宋海强 |
| 2. 主要编制人员 | | | |
| 姓名 | 主要编写内容 | 信用编号 | 签字 |
| 邓崔崔 |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结论 | BH001014 | 邓崔崔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时代盛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MA46NL9D6X）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宋海强（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6035410352014411801000057，信用编号 BH000233），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邓崔崔（信用编号 BH001014）（依次全部列出）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3年6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MA46NL9D6X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仅限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
河南时代盛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 资 本 伍佰万圆整

成 立 日 期 2019年04月28日

法 定 代 表 人 宋海江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大气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固体废弃物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文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气候可行性论证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农业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照明器具销售；生态保护区管理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园区管理服务；室内空气污染治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建设路秦岭路荣成大厦A1304室

仅限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
发展扶持项目使用

登 记 机 关



2021 年 11 月 29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9656
No.



姓名: 宋海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11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6.05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6 12 月 30 日
Issued on

证书专用章
持证处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宋海强

管理号: 2016035410352

证书编号: HP00019656

仅限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使用

仅限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使用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3)

单位：元

| | | | | | |
|--------|--------------------|------|--------------------|------------|---|
|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41052619851101533X | | |
| 社会保障号码 | 41052619851101533X | 姓 名 | 宋海强 | 性别 | 男 |
| 联系地址 | 郑州市二七区铭功路街道 | | 邮政编码 | 450000 | |
| 单位名称 | 河南时代盛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参加工作时间 | 2010-01-01 | |

账户情况


| 险种 |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 账户月数 |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 累计储存额 |
|--------|----------------|--------------|--------------|------|----------------|----------|
| 基本养老保险 | 39884.76 | 2208.96 | 0.00 | 141 | 2208.96 | 42093.72 |

参保缴费情况

| 月份 | 基本养老保险 | | 失业保险 | | 工伤保险 | |
|----|------------|------|------------|------|------------|------|
| | 参保时间 | 缴费状态 | 参保时间 | 缴费状态 | 参保时间 | 缴费状态 |
| | 2010-01-01 | 参保缴费 | 2013-04-01 | 参保缴费 | 2010-01-01 | 参保缴费 |
| | 缴费基数 | 缴费情况 | 缴费基数 | 缴费情况 | 缴费基数 | 缴费情况 |
| 01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02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03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04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05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06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07 | 3579 | ● | 3579 | ● | 3579 | - |
| 08 | 3579 | ● | 3579 | ● | 3579 | - |
| 09 | 3579 | △ | 3579 | △ | 3579 | - |
| 10 | - | - | - | - | - | - |
| 11 | - | - | - | - | - | - |
| 12 | - | - | - | - | - | - |

说明：

- 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 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 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一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3.09.18 16:09:09 打印时间：2023-09-18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3)

单位：元

| | | | | | |
|--------|--------------------|------|--------------------|------------|---|
|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410224198211230362 | | |
| 社会保障号码 | 410224198211230362 | 姓 名 | 邓崔崔 | 性别 | 女 |
| 联系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单位名称 | 河南时代盛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参加工作时间 | 2005-07-01 | |

账户情况


| 险种 |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 账户月数 |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 累计储存额 |
|--------|----------------|--------------|--------------|------|----------------|----------|
| 基本养老保险 | 22951.55 | 2208.96 | 0.00 | 137 | 2208.96 | 25160.51 |

参保缴费情况

| 月份 | 基本养老保险 | | 失业保险 | | 工伤保险 | | |
|----|--------|------------|------|------------|------|------------|------|
| | 参保时间 | 缴费状态 | 参保时间 | 缴费状态 | 参保时间 | 缴费状态 | |
| | | 2005-07-01 | 参保缴费 | 2005-07-01 | 参保缴费 | 2005-07-01 | 参保缴费 |
| | | 缴费基数 | 缴费情况 | 缴费基数 | 缴费情况 | 缴费基数 | 缴费情况 |
| 01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 02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 03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 04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 05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 06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 07 | 3579 | ● | 3579 | ● | 3579 | - | |
| 08 | 3579 | ● | 3579 | ● | 3579 | - | |
| 09 | 3579 | △ | 3579 | △ | 3579 | - | |
| 10 | | - | | - | | - | |
| 11 | | - | | - | | - | |
| 12 | | - | | - | | - | |

说明：

-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一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3.09.18 16:12:22 打印时间：2023-09-18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时代盛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MA46NL9D6X) 郑重承诺: 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 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不属于 (属于/不属于) 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 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单位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 全职情况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3年 6 月 25 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 宋西平 身份证件号码 41052619851101533X 郑重承诺：
本人在 河南时代光华环境科技 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MA46N4906X）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宋西平

2023年 6 月 25 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 邓崔崔 (身份证件号码 410224198211230362) 郑重承诺:
本人在 河南时代盛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MA46NL9D6X) 全职工作, 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邓崔崔

2023年 6 月 25 日

目 录

| | |
|-----------------------------|--------|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 1 -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 16 -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 24 -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 28 -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 41 - |
| 六、结论..... | - 42 - |
| 附表..... | - 43 - |
| 附图附件..... | - 43 -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建设项目名称 | 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 | | |
| 项目代码 | 2303-410526-04-01-731951 | | |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李政委 | 联系方式 | 18739709765 |
| 建设地点 | 河南省安阳滑县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 | | |
| 地理坐标 | 114°27'4.571"E， 35°24'45.870"N | | |
|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 C1431 米、面制品制造 |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 十一、食品制造业 21 方便食品制造 143 |
| 建设性质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
| 项目审批部门 | 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 | 2303-410526-04-01-731951 |
| 总投资（万元） | 800 | 环保投资（万元） | <u>12.1</u> |
| 环保投资占比（%） | <u>1.51%</u> | 施工工期 | 4个月 |
| 是否开工建设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用地面积（m ² ） | 4600 |
|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 无 | | |
| 规划情况 | 无 | | |
|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无 | | |
|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 无 | | |

1.1 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拟投资 800 万元于河南省安阳滑县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建设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经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及其修改决定可知，本项目不属于该目录鼓励、限制和淘汰类，属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所用设备均不属于《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全四批）》中的淘汰落后设备。项目已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在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2303-410526-04-01-731951。

1.2 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豫政[2020]37 号）以及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发布《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要求（试行）的》函（豫环函[2021]171 号），按照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等相关要求，建立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详见下表。

表 1-1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 项目 | 名称 | 内容 | 相符性 |
|--------|--|---|-----|
| 生态保护红线 | 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安阳市生态红线为两大类：太行山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和南水北调中线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未纳入生态保护红线的各级各类法定保护地，生态公益林、重要湖库、极小种群物种分布栖息地、重要湿地滩涂等其他生态保护区划入一般生态空间。 | 本项目位于滑县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项目所在地属于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及其他生态保护区等一般生态空间范围内。 | 符合 |
| 环境质量底线 |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为二类区；区域环境空气 SO ₂ 、NO ₂ 、CO 和 O ₃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 ₁₀ 、PM _{2.5} 不满足二级标准要求；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评价区地下水监测指标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 类标准；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项目废气经采取环评建议措施后，可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生产过程设备擦洗废水和地面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 | | 符合 |

| | | | |
|-----------------|--|--|----|
| | 于周边农田施肥，综合利用不外排；厂界噪声可以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固体废物可以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项目各项污染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不触及环境质量底线。 | | |
| 资源利用上线 | 能源利用上限以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划定、严控耗煤项目准入、提倡清洁能源为主要管控措施；水资源利用上限以严格项目用水指标、强化水资源调度，严格落实生态需水量控制指标，严控地下水压采管理要求；土地资源利用上限以控制建设用地指标，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严控土壤污染风险 | 项目用水依托村镇供水管道，用电由当地供电管网供应，项目租赁现有厂院，不新增用地，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项目资源利用量相对于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 | 符合 |
| 河南省产业发展总体规划准入要求 | <p>1.不断促进全省产业高质量发展。培育壮大人工智能及新能源等新兴产业；持续巩固提升装备、食品、新型材料、汽车、电子信息等五大制造业主导产业优势地位；做好产业链、创新链、供应链、价值链、制度链“五链”耦合，把新基建、新技术、新材料、新装备、新产品、新业态作为高质量发展的主攻方向。</p> <p>2.禁止新改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明确的淘汰类项目；禁止引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禁止准入类事项。</p> <p>3.重点区域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严控新增炼油产能；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全面取缔露天和敞开式喷涂作业；重点区域原则上禁止新建露天矿山建设项目。</p> <p>4.严把“两高”项目生态环境准入关，严格限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新改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符合产业政策、国土空间规划、“三线一单”、能耗“双控”、煤炭消费减量替代、碳排放强度、污染物区域削减替代等约束性要求，按照《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0年本）》，严格执行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法规标准。</p> | 本项目为米、面制品制造，不属于淘汰类项目，不属于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露天矿山，不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不涉及喷涂。不属于“两高”项目。 | 符合 |

| | | | | |
|---|------|---|----------------------------------|----|
| 河南省资源利用效率总体准入要求 | 能源 | <p>1 控制高硫高灰煤开发和销售，推进煤炭清洁化利用，煤炭入选率提高到 80%。</p> <p>2.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应当在城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p> <p>3.禁燃区内，鼓励有条件的工业窑炉开展煤改气、煤改电；鼓励符合条件的区域建设大型风电基地，因地制宜推动分散式风电开发；鼓励新型工业、高技术企业利用天然气，深入推进城镇天然气利用工程，扩大天然气利用规模和提升供气保障能力。</p> | 本项目不使用煤炭，不属于高耗煤项目，不使用高污染燃料及设施。 | 符合 |
| | 水资源 | <p>1.在生态脆弱、严重缺水和地下水超采地区，严格控制高耗水新改扩建项目。</p> <p>2.对取用水量已经达到或超过控制指标的地方，暂停审批建设项目新增取水，对取用水量接近控制目标的地方，限制审批建设项目新增取水。</p> <p>4.严格控制开采深层承压水，地热水、矿泉水开发严格实施取水许可和采矿许可。</p> <p>6.在地下水禁采区内，除应急供水外严禁新凿取水井，停止新增地下水取水许可。</p> <p>7.在地下水限采区内，城市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内除应急供水外，严禁新凿取水井。对城市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外，无其他替代水源、确需取用地下水的，要严格论证审批，加强日常监督管理，严控新增取用地下水。</p> |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项目，用水采用村镇集体供水，不开采使用地下水。 | 符合 |
| | 土地资源 | <p>1.禁止在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禁止开垦的范围内从事土地开发活动。</p> | 本项目为米、面制品制造项目，利用现有用地进行建设，不新增用地。 | 符合 |
| <p>综上，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管控的相关要求。</p> <p>对照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调整《安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p> | | | | |

准入清单（2023年版）》的函(安环函〔2023〕60号)，本项目位于滑县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属于安阳市滑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滑县大气布局敏感区重点管控单元，具体对照情况见下表。本项目在安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图中查询结果图见附图7。

表 1-2 安阳市滑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滑县大气布局敏感区）

|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 管控单元分类 | 行政区划 | | 管控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
|--|-----------|--------|------|-------------------|---------|---|--|
| | | | 区县 | 乡镇 | | | |
| ZH41052620004 | 滑县大气布局敏感区 | 重点管控单元 | 滑 | 四间房镇、半坡店镇、牛屯镇、王庄镇 | 空间布局约束 | 1、在禁燃区内，禁止新建、扩建燃烧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2、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不得作为住宅、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用地。 | 本项目以电为主要能源，不涉及高污染燃料。 |
| | | |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 1、原则上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耐火材料制品、砖瓦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等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产业项目。 | 不属于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行业。 |
| | | | | | | 2、对于国家排放标准中已规定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行业及锅炉，应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河南省出台更严格排放标准的，应按照河南省有关规定执行。 | 不涉及锅炉。 |
| | | | | | | 3、禁止含重金属废水进入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 | 生产过程设备擦洗废水和地面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户肥田，综合利用不外排。 |
| 4、污染地块治理与修复期间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对地块及其周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治理与修复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处理或者处置，并达到相关环境标准和要求。 | 不涉及。 | | | | | | |

| | | | | | | |
|--|--|--|--|--------|--|------------------------|
| | | | | | 5、禁止销售、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改用清洁能源或拆除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 本项目以电为主要能源，不涉及高污染燃料。 |
| | | | | 环境风险防控 |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拆除设施、设备或者建筑物、构筑物的，应当制定包括应急措施在内的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报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备案并实施。 | 本项目租赁空闲场院，不属于土壤重点监管企业。 |

1.3 绩效分级文件对标分析

本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涉 PM 企业基本要求进行了逐项对标，对标结果见表 1-3。

表 1-3 涉 PM 企业基本要求对标分析一览表

| 指标 | 基本要求 | 本项目 | 相符性 |
|---------|---|--|-----|
| 物料装卸 | 1、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在封闭料场内装卸，装卸过程中产生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装置，料堆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 2、不易产生尘的袋装物料宜在料棚中装卸，如需露天装卸应采取防止破袋及粉尘外逸措施。 | 项目厂区地面硬化； 项目原料为粉状面粉，在封闭原料间装卸，同时上料区二次封闭，设集气罩收集上料粉尘；项目原料为袋装面粉，存储在密闭仓库内，无露天堆放物料，无散装物料。 | 相符 |
| 物料储存 | 一般物料。 粉状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封闭料仓中；粒状、块状物料应储存于封闭料场中，并采取喷淋、清扫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袋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半封闭料场中。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路面全部硬化，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不产生尘物料（如钢材、管件）及产品如露天储存应在规定的存储区域码放整齐。 | | 相符 |
| | 危险废物。 应有符合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储存间，危险废物储存间门口应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建立台账并挂于危废间内，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保存3年以上。危废间内禁止存放除危险废物和应急工具外的其他物品。 | 项目不涉及危险废物。 | 相符 |
| 物料转移和输送 | 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气力输送、密闭输送，块状和粘湿粉状物料采用封闭输送；无法封闭的产尘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有效抑尘措施。 | 项目物料采取密闭输送，投料、和面粉尘设置密闭厂房，封闭上料区、螺旋输 | 相符 |

| | | | |
|------|---|---|----|
| 成品包装 | 卸料口应完全封闭，如不能封闭应采取局部集气除尘措施。卸料口地面应及时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 | 送、和面机封闭，粉尘经集气罩收集，然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最终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卸料口地面及时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 | 相符 |
| 工艺过程 | 各种物料破碎、筛分、配料、混料等过程应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局部收尘/抑尘措施。破碎筛分设备在进、出料口和配料混料过程等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设施。 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 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 | 相符 |
| 执行标准 | 附录 2 通用行业其他工序：PM：10mg/m ³ 。 | 项目颗粒物排放执行 10mg/m ³ 标准限值 | 相符 |

1.4 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租赁滑县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集体所有老工厂院落 7969m²，为整个院落整体租赁，本项目实际用地面积为 4600m²。根据半坡店人民政府出具的说明，该地块属于建设用地，对照《半坡店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调整完善》，项目属于建设用地，符合半坡店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滑县半坡店镇人民政府出具的本项目用地证明材料见附件 3，半坡店乡总体规划图见附图 4。

1.5 与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地关系

1、滑县县城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根据《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19〕162 号），滑县饮用水源地划分保护范围如下：

（1）一级保护区

各水源地保护区边界均为以各井中心向外径向距离为 30m 半径的各圆形区域。

（2）二级保护区

二水厂水源地边界及拐点坐标：

东至：文明路；西至：大宫河；南至：新飞路；北至：振兴路

1#文明路与振兴路交叉口坐标：114°31'43.5"，35°33'43.1"；

2#振兴路与大宫河交叉口坐标：114°30'55.0"，35°33'59.1"；

3#大宫河与新飞路交叉口坐标：114°30'34.4"，35°33'28.1"；

4#新飞路与文明路交叉口坐标：114°31'30.2"，35°33'13.3"；

与本项目的相对位置关系：

本项目距滑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南边界“新飞路”最近距离约为 17.3km，不在滑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保护范围内。

2、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滑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范围为：

①滑县半坡店乡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30m 的区域。

②滑县牛屯镇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东 3m、南 25m 的区域(1 号取水井)，2 号取水井外围 30m 的区域。

③滑县焦虎乡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南 10m、北 10m 的区域(1 号取水井)，2 号取水井外围 30m 的区域。

④滑县瓦岗寨乡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30m 的区域。

⑤滑县留固镇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东至 213 省道的区域。

⑥滑县赵营乡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南 20m 至 006 乡道的区域。

⑦滑县桑村乡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东院(1 号取水井)，水管站西院及外围南 30m 的区域(2 号取水井)。

⑧滑县万古镇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西13m、南13m的区域(1号取水井)，2号取水井外围30m的区域。

⑨滑县高平镇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东30m、西30m、南20m、北40m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围400m的区域。

项目位于半坡店乡西老河寨村，距离滑县半坡店乡地下水井群约3km，不在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因此对滑县乡村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影响较小。

3、滑县“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

滑县“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分后一级保护区范围见下表。

表 1-4 滑县“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定界方案

| 序号 | 水源地名称 | 一级保护范围（区）定界情况 |
|----|------------------|--|
| 1 | 枣村乡马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东至028乡道，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
| 2 | 留固镇五方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至213省道，3、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5、6、7、8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
| 3 | 半坡店镇西常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
| 4 | 半坡店镇王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
| 5 | 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 |
| 6 | 王庄镇莫洼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
| 7 | 王庄镇邢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
| 8 | 小铺乡小武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
| 9 | 焦虎镇桑科营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北至054乡道，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
| 10 | 城关镇张固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
| 11 | 滑县新区董固城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

| | | |
|----|-----------------|--|
| 12 | 上官镇吴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南至215省道，3、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
| 13 | 留固镇双营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
| 14 | 八里营镇红卫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至002县道，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
| 15 | 大寨乡冯营水厂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
| 16 | 八里营镇卫王殿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
| 17 | 大寨乡小田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3、4、5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
| 18 | 上官镇孟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3、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
| 19 | 上官镇上官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
| 20 | 上官镇郭新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
| 21 | 高平镇子厢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
| 22 | 白道口镇石佛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4、5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东南至101省道，2、3、6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
| 23 | 白道口镇民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
| 24 | 枣村乡宋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
| 25 | 老店镇吴河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南至008县道，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且西至008县道。 |
| 26 | 老店镇西老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4、5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
| 27 | 瓦岗寨乡大范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至056乡道，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且西至056乡道。 |
| 28 | 慈周寨镇西罡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
| 29 | 慈周寨镇寺头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
| 30 | 桑村乡高齐丘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
| 31 | 老爷庙乡孔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
| 32 | 老爷庙乡王伍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
| 33 | 老爷庙乡西中冉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5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3、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

| | | |
|----|----------------|---|
| 34 | 万古镇梁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4、5、6、7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
| 35 | 牛屯镇张营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
| 36 | 牛屯镇位园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
| 37 | 慈周寨镇慈一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 1号取水井水厂内区域，2、3、4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

注：各水源地均不划分二级保护区及准保护区。

本项目位于滑县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饮用水源地为项目西侧约1.0km处的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本项目不在其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对周边“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影响较小。

1.6 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相符性分析

根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中相关规定，本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见表1-5。

表1-5 本项目与GB14881-2013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 文件要求 | 项目拟建设情况 | 相符性 |
|---|---|-----|
| 厂区不应选择对食品有显著污染的区域。如某地对食品安全和食品宜食用性存在明显的不良影响，且无法通过采取措施加以改善，应避免在该地址建厂。 | 本项目选址位于滑县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四周均为农田，无工业企业， | 符合 |
| 厂区不应选择有害废弃物以及粉尘、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扩散性污染源不能有效清除的地址。 | 不属于对食品有污染的区域。 | 符合 |
| 厂区不宜择易发生洪涝灾害的地区，难以避开时应设计必要的防范措施 | 项目拟选厂址不属于易发生洪涝灾害的地区。 | 符合 |
| 厂区周围不宜有虫害大量滋生的潜在场所，难以避开时应设计必要的防范措施。 | 项目拟选厂址四周均为农田，不属于有虫害大量滋生的潜在场所。 | 符合 |
| 厂区环境 应考虑环境给食品生产带来的潜在污染风险，并采取适当的措施将其降至最低水平。 | 项目生产厂房全部密闭，原料、产品及生产设施均布置在密闭厂房内，降低环境给食品生产带来的 | 符合 |

| | | | |
|---|--|---------------------------------------|----|
| | | 潜在风险。 | |
| | 厂区应合理布局，各功能区域划分明显，并有适当的分离或分隔措施，防止交叉污染。 | 生产车间内各功能分区明确，且有效分隔，防止交叉感染。 | 符合 |
| | 厂区内的道路应铺设混凝土、沥青、或者其他硬质材料；空地应采取必要措施，如铺设水泥、地砖或铺设草坪等方式，保持环境清洁，防止正常天气下扬尘和积水等现象的发生。 | 厂区内道路硬化，定期洒水降尘，保持环境清洁。 | 符合 |
| | 厂区绿化应与生产车间保持适当距离，植被应定期维护，以防止虫害的孳生。 | | 符合 |
| | 厂区应有适当的排水系统。 | 厂区雨污分流，无污水排放。 | 符合 |
| 厂房和车间 | 厂房和车间的设计应根据生产工艺合理布局，预防和降低产品受污染的风险。 | 厂房按照生产工艺特点和工序流转布设，合理划分 | 符合 |
| | 厂房和车间应根据产品特点、生产工艺、生产特性以及生产过程对清洁程度的要求合理划分作业区，并采取有效分离或分隔。 | 分作业区，每个作业区均采取有效隔离措施。设置的化验室与生产区域分 | 符合 |
| | 厂区内设置的检验室应与生产区域分隔。 | 隔。 | 符合 |
| 废弃物存放设施 | 应配备设计合理、防止渗漏、易于清洁的存放废弃物的专用设施；车间内存放废弃物的设施和容器应标识清晰。必要时应在适当地点设置废弃物临时存放设施，并依废弃物特性分类存放。 | 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危险废物，一般固废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分类收集，标识清晰。 | 符合 |
| <p>根据表 1-5 分析，项目厂区及生产车间符合文件要求，厂址周边无项目环境制约因素，项目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中选址及相关环境要求。</p> <p>1.7 《安阳市 2023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安阳市 2023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安阳市 2023 年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合性</p> <p>根据安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阳市 2023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委办〔2023〕20 号）、《安阳市 2023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委办〔2023〕21 号）、《安阳市 2023 年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委办〔2023〕22</p> | | | |

号)，本项目相符性分析见表 1-6。

表 1-6 本项目与安环委办（2023）20 号、安环委办（2023）21 号、安环委办（2023）22 号文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 文件要求 | 本项目实际情况 | 相符性 |
|--|---|-----|
| 安环委办（2023）20 号 | | |
| 3.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大宗货物年货运量 150 万吨及以上的，原则上全部修建铁路专用线；具有铁路专用线的，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应达到 80%以上。 | 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按照涉 PM 企业基本要求进行了逐项对标分析；项目年产挂面 1500 吨，不涉及大宗物料运输。 | 相符 |
| 19.开展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坚持源头防治，降低污染物排放总量，对全市钢铁、焦化、水泥、玻璃、陶瓷、砖瓦窑、有色金属冶炼、炭素、耐火材料、垃圾发电等 10 行业提出排放限值，“一企一策”确定有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治理项目，实现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全覆盖。提升治污设施处理能力和运行管理水平，加强物料运输、装卸储存及生产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控制。 | 本项目不属于重点污染工业企业。项目生产过程中加强物料运输、装卸储存及生产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控制，设置密闭原料库，二次封闭上料区、螺旋输送、和面机封闭等措施，减少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降低对环境的影响。 | 相符 |
| 44.严控施工扬尘污染。 (1) 加强管理。全市各类施工工地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扬尘防治措施和“三员管理”等制度。加强拆迁项目湿法作业扬尘防治措施，专人负责全程监督，强化开复工验收、“两个禁止”等扬尘治理制度机制。监督建成区施工工地杜绝使用“黑渣土车”、拖拉机、柴油三轮车等高污染车辆。 | 本项目施工期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两个禁止”、“三员管理”等制度，加强施工期扬尘防治精细化管理。 | 相符 |
| 安环委办（2023）21 号 | | |
| 27.推动企业绿色转型发展。严格落实环境准入，持续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构建以“三线一单”为空间管控基础、环境影响评价为环境准入把关、排污许可为企业运行守法依据的生态环境管理框架。 | 本项目建设符合《安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准入清单(2023 年版)》的要求。 | 相符 |
| 安环委办（2023）22 号 | | |
| 3.全面加强固体废物监管。持续开展危险废物排查整治，全面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利用处置和环境风 | 本项目为挂面加工企业，生产过程中无危险固废产生。 | 相符 |

| | | |
|--|--|------------|
| <p>风险防范“三个能力”，推动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工作。加快健全医疗废物收集转运体系，支持现有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提标改造。动态更新涉危险废物企业“四个清单”，有序推进固废监管信息化建设，强化危险废物源头管控和收集转运等过程监管。持续开展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和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转运试点工作。</p> | <p>项目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可以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p> | |
| <p>由表 1-6 可知，项目建设与安环委办〔2023〕20 号、21 号、22 号相关要求相符。</p> | | |
| <p>1.10 《滑县 2023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滑县 2023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p> | | |
| <p>根据滑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印发的《滑县 2023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滑环委办〔2023〕11 号）、《滑县 2023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滑环委办〔2023〕12 号），本项目符合性分析见表 1-7。</p> | | |
| <p>表 1-7 本项目与滑环委办〔2023〕11 号、滑环委办〔2023〕12 号相符性分析</p> | | |
| <p>文件要求</p> | <p>本项目</p> | <p>相符性</p> |
| <p>滑环委办〔2023〕11 号</p> | | |
| <p>19.开展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以家具制造为重点，制定无组织排放治理专项方案，按工艺流程明确物料运输、生产工艺、堆场环节等产排污节点无组织排放治理规范，主要无组织排污点位安装视频监控设施，逐企逐工序建立治理清单实施治理，2023 年 9 月底前完成治理。</p> | <p>项目生产过程中加强物料运输、装卸储存及生产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控制，设置密闭原料库，二次封闭上料区、螺旋输送、和面机封闭等措施，减少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降低对环境的影响。</p> | <p>相符</p> |
| <p>41.严控施工扬尘污染（1）加强管理。全县各类施工工地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扬尘防治措施和“三员管理”等制度。加强拆迁项目湿法作业扬尘防治措施，专人负责全程监督，强化开复工验收、“两个禁止”等扬尘治理制度机制。监督建成区施工工地杜绝使用“黑渣土车”、拖拉机、柴油三轮车等高污染车辆。（2）规范设施。施工工地围挡顶部安装喷淋系统；脚手架上应沿架体周长方向设置一道喷雾装置，喷头水平间距不宜大于 5m。落地式脚手架应在距地面 10m 高度左右设置；附着式升降脚手架、悬挑式脚手架应在架体最底部设置，减少作业面扬尘污染；工地工程车辆出入口应设置全封闭自动洗车装置，确保车辆冲洗干净。电源水源不具备条件或受场地局限等特殊情况下无法安装自动喷</p> | <p>项目建设钢结构厂房，施工期应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扬尘防治措施和“三员管理”等相关扬尘污染控制要求，规范设施。项目占地面积 4600m²，不属于需要视频监控和扬尘监测设施与超标报警系统，并与住建、生态环境等行业主管部门联网的情形。</p> | <p>相符</p> |

| | | | | |
|--|---|--|--|-------------|
| <p>淋设施的,可采用移动式冲洗设备。(3)强化技防。占地面积 5000m² 以上的施工工地安装视频监控和扬尘监测设施与超标报警系统,并与住建、生态环境等行业主管部门联网;推动施工工地在线监控升级,县城建成区内新开工项目和现有土方作业项目全部安装β射线法 PM₁₀ 在线监测设备。</p> | | | | |
| <p>滑环委办〔2023〕12号</p> | | | | |
| <p>6.持续开展县级以上地表水型水源地和“千吨万人”水源地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发现一处,整治一处,实施“动态清零行动”。推进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的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工作。</p> | <p>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饮用水源地为项目西侧约 1.0km 处的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本项目不在其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p> | <p>相符</p> | | |
| <p>由表 1-7 可知,项目建设与滑环委办〔2023〕11号、滑环委办〔2023〕12号相关要求相符。</p> | | | | |
| <p>1.11 备案相符性分析</p> | | | | |
| <p>项目已于 2023 年 03 月 03 日通过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 2303-410526-04-01-731951,本项目建设内容与投资备案相符性分析见表 1-8。</p> | | |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8 本项目与投资备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p> | | | | |
| <p>序号</p> | <p>类别</p> | <p>备案内容</p> | <p>项目建设情况</p> | <p>备注</p> |
| <p>1</p> | <p>建设单位</p> | <p>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p> | <p>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p> | <p>符合</p> |
| <p>2</p> | <p>项目名称</p> | <p>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p> | <p>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p> | <p>符合</p> |
| <p>3</p> | <p>建设性质</p> | <p>新建</p> | <p>新建</p> | <p>符合</p> |
| <p>4</p> | <p>建设地点</p> | <p>滑县滑县半坡店镇</p> | <p>滑县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p> | <p>符合</p> |
| <p>5</p> | <p>总投资</p> | <p>800 万元</p> | <p>800 万元</p> | <p>符合</p> |
| <p>6</p> | <p>建设内容</p> | <p>项目占地 4600 平方米,建设 2380 平方米加工车间、仓库。</p> | <p>项目占地 4600m²,建设 2380 平方米加工车间、仓库。建设展厅 294m²</p> | <p>基本符合</p> |
| <p>7</p> | <p>生产设备</p> | <p>和面机、熟化机、压面机、干燥系统、切面机、包装机。</p> | <p>和面机、熟化机、压面机、干燥系统、切面机和封口机。</p> | <p>符合</p> |
| <p>8</p> | <p>生产工艺</p> | <p>原材料面粉-和面-熟化-压延-下条-干燥-切断-包装。</p> | <p>原材料面粉-和面-熟化-压延-下条-干燥-切断-包装。</p> | <p>符合</p> |
| <p>注:项目租赁厂院面积 7967m²,为厂院整体租赁面积,项目实际占地面积为 4600m²,建设加工车间、仓库 2380m²,生产车间建设符合备案。建设展厅 294m²,不做生产使用,不增加产能,仅作为产品展示使用,与备案内容基本一致。</p> | | |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 | | | | | |
|------------------|--|-------|--|---|---------------------------------|----|
| 建设 内容 | 2.1 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 | | | | | |
| | 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位于安阳市滑县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项目厂址中心点地理坐标为114°27'4.571"E，35°24'45.870"N，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 | | | | | |
| | 本项目北侧为空地、乡村道路，隔路为农田，东侧、南侧和西侧均为农田。项目周边主要敏感点为东南侧 808m 处零河村，西侧 814m 处东老河寨村，东侧 1000m 处五官营村。项目周边最近的地表水体为南侧 2890m 的柳青河。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见附图 2。 | | | | | |
| | 2.2 主要建设内容 | | | | | |
| | 本项目租赁滑县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集体所有老工厂院落 4600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建设用地，项目建设组成如下，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3。 | | | | | |
| |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组成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 | 项目组成 | 建设内容 | 建设情况 | |
| | | 主体工程 | 生产车间 | 2 层钢结构，建筑面积 2380m ² (70m×17m×9.5m) | 一层主要布置原料区、设备间、内包库、外包库、成品展区、化验室等 | 新建 |
| | | | | | 二层主要布置烘干室、办公区 | |
| | | 辅助工程 | 办公室 | 位于生产车间二层东侧，总建筑面积 233.6m ² 。 | | 新建 |
| | 展厅 | | 位于厂区大门西侧，2 层外购水泥板房，建设面积 294m ² ，作为展厅使用。 | | 新建 | |
| | 储运工程 | 原料仓库 | 位于生产车间一层东北角，建筑面积约 108m ² ，用于原料面粉存储。原料区西南脚设置封闭上料区。 | | 新建 | |
| | | 成品展示区 | 位于生产车间一层东侧中间部位，建筑面积约 126m ² ，用于产品存储、展览。 | | 新建 | |
| | 公用工程 | 供电 | 由半坡店镇供电电网集中供电 | | 依托现有 | |
| | | 供水 | 由村镇供水管网供应 | | 依托现有 | |
| | | 排水 | 厂区设置雨污分流，生产过程中和面用水部分蒸发损耗，其余部分进入产品；生产过程设备擦洗废水和地面冲洗废水经沉淀池（2m ³ ）处理，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户肥田，综合利用不外排。 | | 新建沉淀池（2m ³ ），化粪池依托现有 | |

| | | | | |
|------|----|---|--|---------|
| 环保工程 | 废水 | 厂区设置雨污分流,生产过程中和面用水部分蒸发损耗,其余部分进入产品;生产过程设备擦洗废水和地面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户肥田,综合利用不外排。利用厂区原有 5m ³ 化粪池 1 座,位于厂区西南角。 | 新建沉淀池,化粪池依托现有 | |
| | 废气 | 密闭厂房,二次封闭上料区、螺旋输送、和面机封闭,投料、和面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1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 新建 | |
| | | 挂面封口包装废气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产生量极少,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生产过程中应采取厂房密闭措施,减小无组织废气影响。 | | |
| | | 无组织废气:原料库存、厂房二次密闭,厂区地面硬化、厂区绿化。 | 新建 | |
| | 噪声 | 采取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 新建 | |
| | 固废 | 生活垃圾 | 设置垃圾桶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 新建,合理处置 |
| | | 废包装材料 | 收集后在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 |
| | | 生产固废 | 设置 10m ² 一般固废暂存间一座,生产过程中的废面团以及生产过程中洒落的原料、产品和除尘器粉尘,经收集后定期外售,废包装物、沉淀池沉渣收集后与职工生活垃圾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 | |

2.3 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

本项目年产 1500 吨挂面,产品方案与生产规模具体见表 2-2,产品指标见表 2-3。

表 2-2 本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产量 (t/a) | 产品包装规格 | 备注 |
|----|------|------------|--------------|-------------------------------|
| 1 | 挂面 | 1500 | 300g/包、5kg/包 | 外售,产品执行标准《挂面》(LS/T 3212-2021) |

表 2-3 《挂面》(LS/T 3212-2021) 主要参数指标一览表

| 项目 | 要求 (指标) |
|----|-------------|
| 色泽 | 均匀一致 |
| 气味 | 无酸味、霉味及其他异味 |
| 杂质 | 正常视力无可见异物 |
| 口感 | 煮熟后不牙碜 |

| | |
|--------------|-------|
| 水分含量/% | ≤14.5 |
| 酸度/ (mL/10g) | ≤4.0 |
| 自然断条率/% | ≤5.0 |
| 熟断条率/% | ≤5.0 |
| 烹调损失率/% | ≤10.0 |

2.4 主要生产设备及辅助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辅助设备详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辅助设备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型号 | 数量 (台/套) | 备注 |
|----|-------|-----|----------|-------------------------------|
| 1 | 和面机 | 550 | 1 | / |
| 2 | 熟化机 | 550 | 1 | / |
| 3 | 压面机 | 550 | 1 | 附带面条切刀 |
| 4 | 干燥系统 | 550 | 1 | 采用玻璃阳光房, 冬季或者温度达不到要求时辅助电炉丝加热。 |
| 5 | 切面机 | 550 | 1 | / |
| 6 | 封口机 | 550 | 1 | / |
| 7 | 原料输送 | / | 1 | 包含原料面粉螺旋输送、物料皮带输送 |
| 8 | 卡尺 | / | 1 | 测量面条的长度、厚度 |
| 9 | 煮锅 | / | 1 | 熟断条率、烹调损失率 |
| 10 | 干燥箱 | / | 1 | 测量含水率 |
| 11 | 电子分析仪 | / | 1 | 配合干燥箱测量水分 |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及其修改决定, 项目所用设备均不属于淘汰或限制设备, 未列入《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全四批)》,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2.5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用量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资(能)源消耗见表 2-5。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 名称 | 年用量 t/a | 来源 | 备注 |
|-----|----------|----|---|
| 面粉 | 1499.45 | 外购 | 小麦面粉, 含水率≤12.5%。经与建设单位核实, 项目生产原料为面粉和水, 不添加食用盐等其他辅料。 |
| 包装袋 | 200 万个/a | 外购 | 用于产品包装, 主要成分为 BOPP/LLDPE 复合材料, 重约 15.0 吨。PE、PP 塑料是乙烯、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 PE 熔点 130℃~145℃, 水溶性差, 密度 0.91~0.925g/cm ³ 。PP |

| | | | |
|---------------|--------|-------------------------|---|
| | | | 熔点 164℃~170℃，水溶性差，密度 0.92g/cm ³ 。 PE 和 PP 塑料分解温度为 300℃。 |
| 纸箱 | 3 万个/a | 外购 | 用于挂面整箱包装 |
| 资 (能) 源 | 水 | 539.31m ³ /a | / |
| | 电 | 1 万 kWh/a | / |
| | | | 由半坡店镇供电电网集中供电。 |

2.6 水平衡与物料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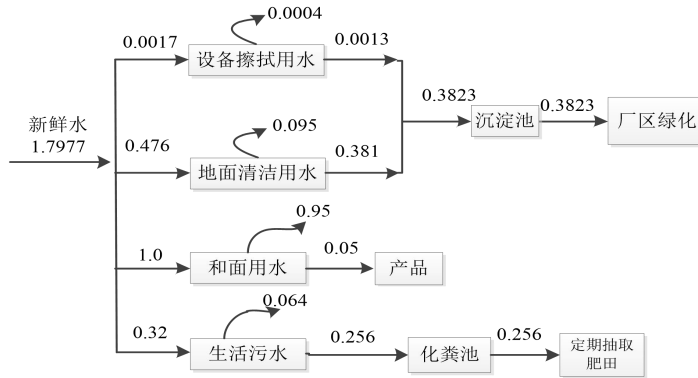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 m³/d

计算物料平衡时原料面粉按含水率最大 12.5%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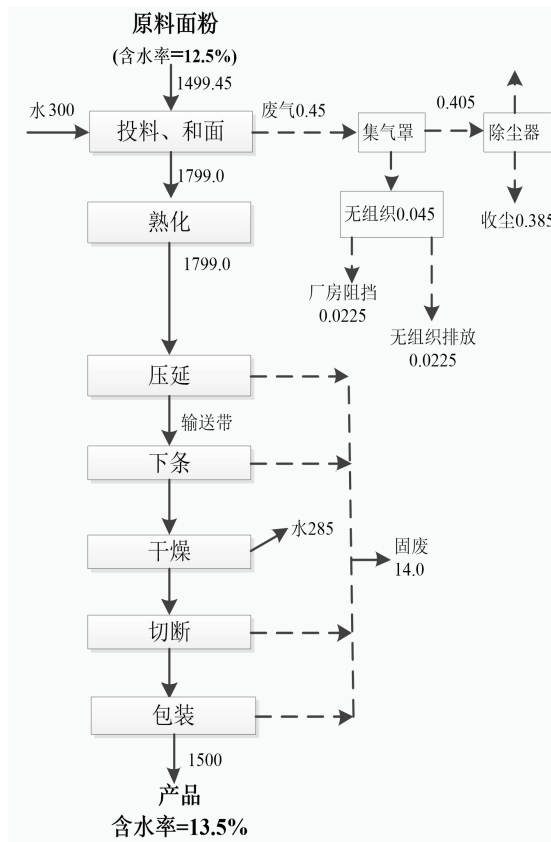


图 2-2 物料平衡图 t/a

| | |
|--------------------------|--|
| | <p>2.7 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p> <p>本项目劳动定员 12 名，一班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 300 天，均不在厂内食宿。</p> <p>2.8 平面布置</p> <p>本项目租赁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集体所有老工厂院落 4600 平方米，新建二层钢结构生产车间 1 座，厂区大门位于北侧。项目生产环节均在封闭生产车间内，根据生产功能分区，生产车间一层从北往南：西侧依次为设备间、内包库，东侧依次为原料间、成品展区、外包库和更衣室。生产车间二层西侧为烘干室，东侧为办公区。项目分区明确，主要生产设施按照产品有序布置，有利于生产线物料的转运。项目平面布置合理，厂区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3。</p> |
| <p>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 <p>2.9 工艺流程简述</p> <p>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p> <p>本项目租用现有厂院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建设工程包括：一座两层钢结构厂房安装、设备安装、拆除现有的建筑等。项目建设过程中主要的污染环节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废气：施工场地施工扬尘、汽车尾气、焊接烟尘等； (2) 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 (3) 噪声：主要是施工机械、施工作业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 (4) 固体废弃物：项目建设施工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p>1、运营期工艺流程</p> <p>运营期挂面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p>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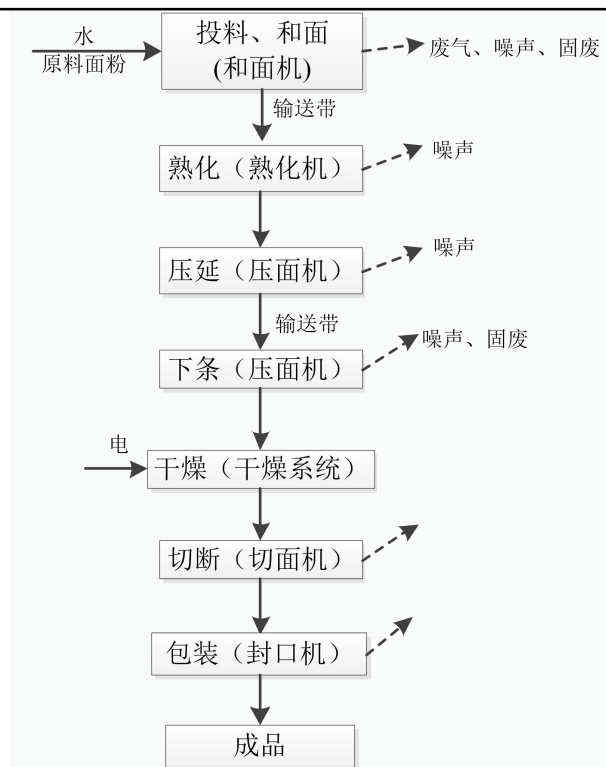


图 2-3 挂面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1) 原料面粉：外购小麦面粉为袋装，在原料间暂存。

(2) 投料、和面：将小麦粉、水按比例加入和面机的料斗，经机械拌和形成散碎的面团，加水量一般为所加小麦粉量的 20%，面团含水量不低于 30%，加水温度宜控制在 20~30°C 左右，和面时间 15 分钟，冬季宜长，夏季较短。和面结束时，面团呈松散的小颗粒状，手握可成团，轻轻揉搓能松散复原，且断面有层次感。原料间设置密闭上料区，上料区设置三面密闭受料口，上料时人工将面粉倒受料口，然后通过螺旋输送至和面机料斗。上料区全封闭，减少无组织粉尘逸散。

(3) 熟化：俗称“醒面”，是借助时间推移进一步改善面团加工性能的过程，采用熟化机对面团进行熟化、贮料和分料，时间一般为 10~15 分钟，熟化机转速一般不超过 10r/min，机体内储料控制在 2/3 以上。面团如有成团结块现象，应用手工揉碎，以防堵塞下料口，影响压辊进料。

(4) 压延：熟化后的面团通过管道滑落到下方的压面机内进行压延，物料经过 8~9 次压延，最终达到面片厚度<1mm。该工序会产生噪声。

(5) 下条：压延后的面片再随传送带输送至压面机附带的面条切刀，经过面条切刀时自动将面片纵向切丝，面条被挂在挂杆上。

(6) 干燥：下条至二层烘干区设置传送链条，切丝后的面条随传送链条两端附带的挂钩进入烘干室，挂面随传动链条在烘干室缓慢环绕移动进行烘干，烘干时长约为 4h，烘干室温度控制在 30℃ 左右。烘干室位于车间二层西侧，建设玻璃房顶及窗户，可有效保证烘干室温度控制要求，当阳光不足或者天气条件导致温度达不到要求时，烘干房辅助电加热，保证烘干温度。

(7) 切断：烘干好的面条由切面机按照标准的挂面长度进行切断，该过程产生的不合格面条，经人工收集后定期外售。

(8) 包装：将切断冷却后的面条人工进行分拣称重后，使用封口机进行包装。封口机工作温度为 180℃ 左右，此过程中有少量有机废气产生。项目产品在内包间将产品包装为 300g 和 5kg 两种规格，然后在外包间装纸箱包装。

注：本项目所有生产设备不可用水冲洗，设备上的残留的面团用小铲子清理和抹布擦拭。

2、运营期产排污环节

项目主要污染物及污染工序见表 2-6。

表 2-6 运营期项目废气产生环节一览表

| 类别 | 编号 | 产污环节 | 污染源名称 | 主要污染因子 | 排放方式 |
|----|----|-------|---------|-----------------------------|----------|
| 废水 | W1 | 生活、办公 | 生活污水 | COD、BOD ₅ 、氨氮、SS | 综合利用不外排 |
| | W2 | 设备擦洗 | 设备擦洗废水 | COD、SS | 沉淀池，厂区绿化 |
| | W3 | 地面清洗 | 地面清洗废水 | COD、SS | |
| 废气 | G1 | 投料、和面 | 投料、和面粉尘 | PM ₁₀ | 连续 |
| | G2 | 封口 | 封口废气 | 非甲烷总烃 | 间歇 |
| 噪声 | N1 | 生产过程 | 设备噪声 | 连续等效 A 声级 | 间歇 |
| 固废 | S1 | 职工办公 | 生活垃圾 | 职工生活垃圾 | 合理处置 |
| | S2 | 原料包装 | 废包装物 | 废塑料膜 | |
| | S3 | 生产过程 | 废边角料 | 面粉 | |
| | S4 | 废气处理 | 除尘器收尘 | 面粉 | |
| | S5 | 废水治理 | 沉淀池沉渣 | SS | |

| | |
|-----------------------|---|
| <p>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p> |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现有闲置场地进行建设，租赁厂院为东老河寨村集体闲置场院，未进行过工业生产活动，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p>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 | | | | | | | |
| | 1、基本污染物 | | | | | | | | |
| |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基本污染物采用评价范围内评价基准年连续 3 年的监测数据，其他污染物进行补充监测。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原则及《安阳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2021-2025 年）》，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二级标准。环境空气质量评价引用安阳市生态环境局滑县分局公布的《2022 年滑县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数据，监测统计结果见表 3-1。 | | | | | | | | |
| | 表 3-1 2022 年滑县环境空气监测浓度及评价结果 单位：μg/m³（CO：mg/m³） | | | | | | | | |
| | | | 日均值评价 | | | 年均值评价 | | 特定百分位数评价 | |
| | 项目 | 最小值 | 最大值 | 样本数 (个) | 达标率 (%) | 浓度 | 类别 | 浓度 | 类别 |
| | SO ₂ | 3 | 44 | 363 | 100 | 13 | 一级 | 31 | 二级 |
| | NO ₂ | 4 | 63 | 363 | 100 | 23 | 一级 | 57.04 | 二级 |
| | PM _{2.5} | 6 | 270 | 340 | 82.8 | 50* | 超二级 | 137.6 | 超二级 |
| | PM ₁₀ | 16 | 356 | 349 | 91.2 | 84* | 超二级 | 178 | 超二级 |
| 一氧化碳 | 0.2 | 1.7 | 363 | 100 | -- | -- | 1.2 | 一级 | |
| 臭氧 | 13 | 246 | 363 | 86.8 | -- | -- | 168 | 超二级 | |
| 备注 | 带“*”为剔除沙尘天气影响后数据 | | | | | | | | |
| <p>由上表可知，2022 年滑县环境空气质量因子中 PM_{2.5}、PM₁₀ 及 O₃ 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的要求。主要原因是随着滑县工业的快速发展，能源消费和机动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排放的大量二氧化碳、氮氧化物与挥发性有机物导致 PM_{2.5} 等二次污染呈加剧态势。</p> <p>根据《河南省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豫环委办[2023]4 号）及《安阳市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要求，通过“持续推进产业结构优化调整；深入推进能源结构调整；持续加强交通运输结构调整；强化面源污染治理；推进工业企业综合治理；加快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强化区域联防联控；强化大气环境治理能力建设，使区域环境质量逐步改善。</p> | | | | | | | | | |
|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 | | | | | | | | |

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南侧 2890m 的柳青河，柳青河最终汇入金堤河，根据“十四五”相关规划，金堤河全段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金堤河大韩桥自动站断面为省控断面，本次评价引用《2022 年滑县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金堤河大韩桥自动站断面的常规监测数据进行评价，监测数据统计结果如下。

表 3-2 2022 年大韩桥自动站各评价因子监测浓度及评价结果

单位：mg/L（pH 值除外）

| 项目 | pH | 五日生化需氧量 | 氨氮 | 化学需氧量 | 总磷 |
|------|-----|---------|-------|-------|------|
| 年均值 | 8.2 | 3.1 | 0.586 | 13 | 0.16 |
| 标准值 | 6~9 | 4 | 1.0 | 20 | 0.2 |
| 超标倍数 | / | / | / | / | / |
| 达标情况 | 达标 | 达标 | 达标 | 达标 | 达标 |

对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大韩桥自动站各监测因子可以满足 III 类水质标准限值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声环境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项目拟选厂址 50m 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本次评价不再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4、生态环境

本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系统主要为人工生态系统，周边现状主要是耕地、道路，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都比较单一。本项目厂址所在地区周围无各级自然生态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且周围 5km 范围内未发现珍贵植物和野生保护动物。

环境保护目标

大气环境：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居民区。

声环境：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不涉及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环境：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项目占地属于租赁现有建设用地，不新增建设用地，占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 类别 | 标准名称与级（类）别 | 项目 | 标准值 | | |
|---|--|---------------|----------------------------|-------------------|------|
| | | | 类别 | 单位 | 数值 |
| 废气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二级 | 颗粒物 | 厂界排放限值 | mg/m ³ | 1.0 |
| | | | 有组织排放浓度 | mg/m ³ | 120 |
| | | | 15m 高排气筒排放速率 | kg/h | 3.5 |
| | | 非甲烷总烃 | 厂界排放限值 | mg/m ³ | 4.0 |
| |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附录 2 通用行业 | 颗粒物 | 排气筒排放浓度 | mg/m ³ | 10.0 |
| | 《安阳市 2019 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 5 个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攻坚办（2019）196 号 | 颗粒物 | 厂界排放限值 | mg/m ³ | 0.5 |
| | | | 厂房车间内产尘点周 | mg/m ³ | 2.0 |
| |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其他行业 | 非甲烷总烃 | 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 | mg/L | 2.0 |
|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 | 非甲烷总烃 |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 mg/m ³ | 6 | |
| | | 监控点处任意 1 次浓度值 | mg/m ³ | 20 | |
| 废水 |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城市绿化、道路清扫、清防、建筑施工 参照执行 | pH | 6~9 | | |
| | | 色度 | ≤30 | | |
| | | 嗅 | 无不快感 | | |
| | | 浊度 | ≤10 | | |
| 噪声 |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 Leq | 昼间≤70 dB(A)、 夜间≤55dB(A) | | |
|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 Leq | 昼间 | dB（A） | 60 |
| 夜间 | | | 50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 | | |

| | |
|-------------------------|--|
| 总量 控制 指标 | <p>项目建成后，营运期和面用水部分蒸发损耗，其余部分进入产品，设备擦洗废水和地面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户肥田，综合利用不外排。项目不涉及废水总量指标。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投料、和面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排放量为0.0425t/a。</p> <p>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引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管理工作内部规程>的通知》（2020.05.27）文件要求，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相关污染物应按照建设项目所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2倍进行削减替代。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均需进行2倍削减替代。</p> <p>滑县区域内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需进行2倍削减替代。本项目废气总量指标为颗粒物0.0425t/a，替代量为0.085t/a，替代来源为滑县王庄镇金豆环保节能建材厂。</p>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 |
|--------------------------------------|--|
| <p>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p> | <p>1、废气</p> <p>为最大程度的降低拆除建筑物及施工建设期扬尘对周围环境和居民生活、工作的污染程度，保护项目区周边大气环境，按照《安阳市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安环委办[2022]38 号）等文件的要求，并根据《安阳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中的相关规定，施工工地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两个禁止”、“三员管理”等制度，并及时更新管理台账。建议施工单位采取如下具体措施以降尘、防尘：</p> <p>（1）建设单位应当将防治扬尘污染的费用列入工程预算，并在与施工单位签订的施工承包合同中，明确施工单位的扬尘污染防治责任。施工单位应当根据扬尘污染防治相关规定制定具体的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实施方案。</p> <p>（2）施工场地周围应当设置连续、密闭的围挡，围挡高度不得低于 2.5 米。围挡底端应设置防溢座，围挡之间、围挡与防溢座之间应当闭合。</p> <p>（3）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必须按照有关市容和环境卫生的管理规定，及时清运到指定地点；未能及时清运的，应当采取遮盖存放等临时性措施。</p> <p>（4）正在施工的建筑外侧应采用统一合格的密目网全封闭防护，物料升降机架体外侧应使用立网防护。</p> <p>（5）工地出入口 5 米范围内应用砼、沥青等硬化，出口处硬化路面不得小于出口宽度；施工现场内主干道及作业场地应进行硬化处理；施工现场内其它的施工道路应坚实平整，无浮土、无积水。</p> <p>（6）施工道路积尘可采用吸尘或水冲洗的方法进行清扫，不得在未实施洒水等抑尘措施情况下进行直接清扫。</p> <p>（7）施工单位应对工地周围环境进行保洁，施工扬尘影响范围为保洁责任区的范围。</p> <p>（8）运送城市垃圾、渣土等易产生扬尘污染物料的车辆，应当符合下列规定：</p> <p>①运输车辆应持有市行政执法部门核发的准运证并按照批准的路线和时间进行运输；</p> |
|--------------------------------------|--|

②垃圾、渣土运输单位和个人应实施密闭化运输并保证物料、垃圾、渣土等不外露；

③运输车辆应在除泥并冲洗干净后驶出作业场所。

2、废水

施工废水成份主要为 SS。项目在施工工地应设置临时沉淀池，使施工废水中悬浮物尽可能降低，经沉淀后的施工废水全部回用于施工或洒水降尘；施工期期间，工地生活污水主要为洗手废水，洗手废水直接泼洒场地抑尘。

3、噪声

施工车辆的噪声为运输车辆行驶时发出的噪声，属于交通噪声，多为瞬间噪声。施工前设置围墙，评价建议企业采取如下防治措施：

(1) 施工时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与保养；合理安排运输路线及运输时间，车辆出入时应低速、禁鸣。

(2) 合理安排施工及设备安装作业时间，避免夜间施工噪声扰民，高噪声机械施工作业主要放在白天进行，禁止夜间施工；合理安排施工车辆作业区域，尽量使施工车辆在建设厂区中部区域运行。

(3) 加强施工人员的管理，提倡文明施工，建立管理制度，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位置。

4、固废

项目施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统一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置，建筑垃圾运送至指定地点堆放，避免造成二次污染。

| | |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 <p>4.1废气环境影响分析</p> <p>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投料、和面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和包装封口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p> <p>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及企业拟定包装方案，项目成品挂面包装时采用外购定制 PE、PP 复合塑料包装袋，仅在挂面装袋后采用封口机进行封口，封口温度为 180℃左右，低于聚乙烯的热裂解温度，封口温度不会使包装材料分解，且进入封口机进行封口加热的包装材料仅占包材总量的十分之一，受热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产生量极少，本次评价不再对包装封口废气进行定量分析。生产过程中应采取厂房密闭措施，且各生产工序进行有效的隔离，减小无组织废气的影响。</p> <p>4.1.1 投料、和面粉尘</p> <p>本项目采用人工将面粉投入封闭上料区内，和面过程中加入水搅拌和面，和面机为全封闭设施。投料过程和搅拌和面初期过程中会产生粉尘。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石灰生产逸散尘排放因子，同时考虑项目行业特点，本次评价按不利情形考虑，投料产尘系数按 0.1kg/t·物料计，和面产尘系数按 0.2kg/t·物料计，项目面粉原料用量约 1499.55t/a，则投料、和面粉尘产生量共约 0.45t/a。项目建设全封闭上料间，上方设置集气罩收尘，投料、和面粉尘经集气罩收集，最终经袋式除尘器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集气罩收集效率 90%，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 95%，风机风量为 2000m³/h，投料时间约为 6h/d，年工作 300 天。</p> <p>经核算，项目投料工序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0.0112kg/h、0.02t/a，排放浓度 5.6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浓度≤120mg/m³，15m 高排气筒排放速率 3.5kg/h）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产生量为 0.045t/a，经过厂房阻挡，在封闭厂房内建设，投料区设置二次封闭，颗粒物经在密闭厂房及二次封闭区自然沉降，颗粒物约有 50%放到到车间外，排放量为 0.0125kg/h、0.0225t/a。</p> <p>项目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一览表见表 4-1，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4-2，废气污染防治设施一览表见表 4-2。</p> |
|----------------------------------|---|

表 4-1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 工序/ 生产线 | 装置 | 污染源 | 污染物 | 污染物产生 | | | 治理措施 | | 污染物排放 | | | 排放时间/h | | |
|------------|---------|---------|-----|-------|---------------------------|---------------------------|------------|-------|--------|------|---------------------------|--------|---------------------------|------------|
| | | | | 核算方法 | 废气产生量 (m ³ /h) | 产生浓度 (mg/m ³) | 产生量 (kg/h) | 工艺 | 效率 / % | 核算方法 | 废气排放量 (m ³ /h) | | 排放浓度 (mg/m ³) | 排放量 (kg/h) |
| 有组织 | 上料区、和面机 | 投料、和面工序 | 颗粒物 | 系数 | 2000 | 112.5 | 0.225 | 布袋除尘器 | 95 | 系数 | 2000 | 5.6 | 0.0112 | 1800 |
| 无组织废气 | 上料区、和面机 | 投料、和面工序 | 颗粒物 | 系数 | / | / | 0.025 | 二次密闭 | / | 类比 | / | / | 0.0125 | 1800 |

表 4-2 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 编号 | 名称 |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m | | 排气筒高度/m | 排气筒出口内径/m | 烟气温度 /℃ | 类型 |
|-------|------------|-------------|----------|---------|------------|---------|-----------------|
| | | X | Y | | | | |
| DA001 | 投料、和面粉尘排放口 | 3920568 | 38540965 | 15 | <u>0.3</u> | 25 | 主要排放口/ 一般排放☑ |

表 4-3 项目废气污染防治设施一览表

| 产污环节 | 污染物项目 | 执行排放标准 | 污染防治设施 | | | | 是否为可行技术 |
|---------|-------|---|--------|------------------------|------|-------|---------|
| | | | 污染防治工艺 | 处理能力 | 收集效率 | 去除率 | |
| 投料、和面工序 | 颗粒物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二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 附录 2 通用行业 | 袋式除尘器 | 2000 m ³ /h | 90% | 95 %/ | 是 |

4.1.2 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投料、和面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最终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采用袋式除尘器为排污许可规范中推荐可行技术，投料、和面粉尘废气收集治理措施可行。包装封口有机废气产生量很小，以无组织形式

排放。生产过程中应加强厂房密闭，各生产分区功能明确，各生产工序进行有效的隔离，减小无组织废气的影响。

4.1.3 非正常工况分析

废气发生非正常排放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①在检修期间或净化设施部分失效时，未经处理的废气直接排入大气环境中。②管理操作人员的疏忽和失职，导致设备故障废气直排。本着最不利影响原则，将环保设备出现故障，废气不经任何处理的排放量定为非正常工况废气排放源的源强，具体见表 4-4。

表 4-4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情况表

| 污染源 | 非正常排放原因 | 污染物 | 非正常排放浓度 | 非正常排放速率 | 单次持续时间 | 发生频次 | 应对措施 |
|-------|---------|-----|------------------------|-----------|--------|--------|------------|
| DA001 | 设备出现故障 | 颗粒物 | 112.5mg/m ³ | 0.225kg/h | 15min | ≤1 次/年 | 涉及工序立即停止生产 |

事故工况下为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须加强废气处理设备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环保装置正常运行，在环保装置停止运行或出现故障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应立即停止生产。

4.1.4 废气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食品制造工业一方便食品、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工业》（HJ1030.3-2019）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942-2018），建设单位需定期对项目废气进行监测，具体监测工作建议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完成。结合企业现有工程废气监测频次，本次评价废气自行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4-5。

表 4-5 废气自行监测计划方案一览表

| 监测点位 | 监测指标 | 监测频次 | 执行排放标准 |
|---------------------|-------|-------|--|
| 投料、和面粉尘排放口 DA001 | 颗粒物 | 1 次/年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6297-1996）二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附录 2 通用行业、《安阳市 2019 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 5 个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攻坚办（2019）196 号 |
| 无组织废气 | 颗粒物 | 1 次/年 | |
| | 非甲烷总烃 | 1 次/年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6297-1996）二级、《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 |

4.2 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用水主要为和面用水、地面清洁用水、设备擦拭用水和职工生活用水。

4.2.1 废水污染源强分析

1、和面用水

项目生产过程中和面工序需加入自来水，加入量为 $300\text{m}^3/\text{a}$ ，约为面粉量的 20%，加入水分在后续干燥过程中约有 95% 蒸发损失，5% 留在挂面产品中。

2、地面清洁用水

本项目生产车间面积约 2380m^2 ，项目生产车间地面清洁采用拖把拖地方式清洁，地面清洁用水按 $0.2\text{L}/\text{m}^2\cdot\text{d}$ 计，则车间地面清洁用水为 $0.476\text{m}^3/\text{d}$ 、 $142.8\text{m}^3/\text{a}$ ，地面清洁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则地面清洁废水产生量为 $0.381\text{m}^3/\text{d}$ 、 $114.2\text{m}^3/\text{a}$ ，污染物浓度为 $\text{COD}220\text{mg}/\text{L}$ 、 $\text{SS}200\text{mg}/\text{L}$ 。地面清洁废水经沉淀池（ 2m^3 ）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3、设备擦拭用水

项目设备清理采用干净抹布擦拭的方式进行清洁，设备清洗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抹布清洗时产生的废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抹布清洗用水量约为 $0.5\text{m}^3/\text{a}$ ，排放系数按 0.8 计，则抹布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0.4\text{m}^3/\text{a}$ 。主要污染物为 SS。设备擦拭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4、职工生活废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12 人，不在厂内食宿，参考《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中表 48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用水定额，本项目生活用水按 $8.0\text{m}^3/(\text{人}\cdot\text{a})$ 计算，年工作 300 天，则项目运营期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0.32\text{m}^3/\text{d}$ 、 $96\text{m}^3/\text{a}$ ，产污系数以 80% 计，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256\text{m}^3/\text{d}$ 、 $76.8\text{m}^3/\text{a}$ ，经容积为 5m^3 化粪池处理，可以用于周边农田肥田，综合利用。

4.2.2 废水防治措施及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污水排放量小，浓度低，污染物成分简单，依托现有 5m^3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抽取肥田，不外排。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

量为 0.256m³/d，厂区现有化粪池容量足够容纳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因此项目废水防治措施可行。生活污水中的天然有机质经化粪池处理后，不会对粮食安全、土地安全造成影响。且项目处于农村地区，项目周边有数百亩农田，故项目生活污水能够被消纳。地面清洁废水和设备擦试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悬浮物，污染物相对简单，经沉淀后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厂区绿化面积约 300m²，参考《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中绿化用水量按 1.5L/m²·d 计，则绿化需水量为 0.45m³/d，项目地面清洁废水和设备擦试废水产生量为 0.3823m³/d，废水产生量用于厂区绿化可行。用于厂区绿化参照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城市绿化、道路清扫、清防、建筑施工回用水标准限值。综上，项目废水治理措施可行。

4.3 噪声

4.3.1 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

本项目建成后，主要噪声源为和面机、熟化机、压面机、切面机、切带机、封口机等设备。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设备设置了减振基座(采用与设备一体的槽钢 T 型台座，不产生报废的废减振基座)，同时设备均安装在密闭车间内部，风机采用安装消声措施，可保证设备降噪效果良好。本项目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见表 4-6。

表4-6 本项目主要高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

| 建筑物名称 | 声源名称 | 声源源强 声功率级/dB(A) | 声源控制措施 | 空间相对位置/m | | | 距室内边界距离/m | | | | 室内边界声级/dB(A) | | | | 运行时段 | 建筑物插入损失 / dB(A) | | | |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dB(A) | | | | 建筑物外距离 |
|-------|------|--------------------|--------|----------|------|-----|-----------|------|-----|------|--------------|------|------|------|------|-----------------|------|------|------|-----------------|------|------|------|--------|
| | | | | X | Y | Z | 东 | 南 | 西 | 北 | 东 | 南 | 西 | 北 | | 东 | 南 | 西 | 北 | 东 | 南 | 西 | 北 | |
| 生产车间 | 和面机 | 85 | 减振、隔声 | -21.5 | 33.2 | 1.2 | 9.2 | 55.7 | 6.6 | 2.1 | 74.6 | 74.5 | 74.6 | 75.3 | 连续 | 25.0 | 25.0 | 25.0 | 25.0 | 38.6 | 38.5 | 38.6 | 39.3 | 1 |
| | 熟化机 | 85 | | -22.4 | 27.5 | 1.2 | 9.3 | 49.9 | 6.6 | 7.9 | 74.6 | 74.5 | 74.6 | 74.6 | 连续 | 25.0 | 25.0 | 25.0 | 25.0 | 38.6 | 38.5 | 38.6 | 38.6 | 1 |
| | 压面机 | 90 | | -23.4 | 19 | 1.2 | 9.1 | 41.3 | 6.9 | 16.4 | 79.6 | 79.5 | 79.6 | 79.5 | 连续 | 25.0 | 25.0 | 25.0 | 25.0 | 43.6 | 43.5 | 43.6 | 43.5 | 1 |
| | 切面 | 85 | | -24.6 | 10.2 | 1.2 | 9.1 | 32.4 | 7.0 | 25.2 | 74.6 | 74.5 | 74.6 | 74.5 | 连续 | 25.0 | 25.0 | 25.0 | 25.0 | 38.6 | 38.5 | 38.6 | 38.5 | 1 |

N—室内声源总数。

③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S—透声面积， m^2 。

(2) 声传播衰减计算

本次评价选用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模式进行计算，公式如下：

$$L_p(r) = L_p(r_0) - 20 \lg(r/r_0)$$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取 1m。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3) 预测值计算：

$$L_{eq} = 10 \lg(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4) 贡献值计算：

$$L_{eqg} = 10 \lg\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L_{Ai}}\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 ——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4.3.3 预测结果与评价

通过预测模型计算，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见表 4-7。

表 4-7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 预测方位 |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m | | | 时段 | 贡献值 (dB(A)) | 标准限值 (dB(A)) 昼间 | 达标情况 |
|------|--------------|-------|-----|----|----------------|--------------------|------|
| | X | Y | Z | | | | |
| 东侧 | 35.1 | 3.3 | 1.2 | 昼间 | 33.9 | 60 | 达标 |
| 南侧 | 2.1 | -42.9 | 1.2 | 昼间 | 31.0 | 60 | 达标 |
| 西侧 | -30.9 | 22.6 | 1.2 | 昼间 | 46.0 | 60 | 达标 |
| 北侧 | -18.1 | 46.9 | 1.2 | 昼间 | 38.5 | 60 | 达标 |

项目运营期噪声监测计划见表 4-8。

表 4-8 运营期监测计划

| 项目 | 监测点位 | 监测指标 | 监测频率 | 执行标准 |
|----|------|-----------|--------|-------------------------------------|
| 噪声 | 四周厂界 | 等效连续 A 声级 | 1 次/季度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

4.4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和一般工业固废。

4.4.1 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人员 12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每人每天 0.5kg 计，则产生量为 6kg/d、1.8t/a。厂区内设置垃圾箱，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4.4.2 一般工业固废

①废包装物

项目包装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弃包装材料，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 0.1t/a。

②废边角料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及类比同类型企业，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产垃圾主要为少量废面团和面条生产线洒落在地面的原料、成品，产生量约为 14.0t/a，经收集后均外售养殖场综合利用。

③除尘器收尘

项目粉尘经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约为 0.385t/a，主要成分为面粉，经收集后均外售养殖场综合利用。

④沉淀池沉渣

地面清洁废水、设备擦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沉淀池会产生少量沉渣，产生量约为 0.1t/a，沉淀池沉渣经收集后送环卫部门处理。

表 4-9 固体废物产排情况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 序号 | 产生环节 | 固废名称 | 固废属性 | 项目代码 | 物理性状 | 产生量 | 处置量 | 最终去向 |
|----|------|-------|------|------------|------|-------|-------|--------------|
| | | | | | | t/a | t/a | |
| 1 | 生产过程 | 废边角料 | 一般固废 | 143-900-99 | 固态 | 14.0 | 14.0 | 收集后外售养殖场综合利用 |
| 2 | 除尘器 | 除尘器收尘 | 一般固废 | 143-900-99 | 固态 | 0.385 | 0.385 | |
| 3 | 原辅料 | 废包装物 | 一般固废 | 143-900-99 | 固态 | 0.1 | 0.1 |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
| 4 | 沉淀池 | 沉淀池沉渣 | 一般固废 | 143-900-99 | 固态 | 0.1 | 0.1 | |
| 5 | 职工生活 | 生活垃圾 | 生活垃圾 | / | 固态 | 1.8 | 1.8 | |

4.4.3 一般固废管理要求

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等相关要求，本项目新建一座占地 10m² 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对一般固废进行安全分类存放。一般固废暂存间应当采取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一般固废暂存间应按要求设置固体废物堆放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4.5 地下水、土壤

地下水、土壤是复杂的三相共存体系，其污染物质主要通过被污染大气的沉降、工业废水的漫流和入渗、以及固体废物通过大气迁移、扩散、沉降或降水淋溶、地表径流等而进入土壤及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气经采取措施处理后可达标排放，生产过程设备擦洗废水和地面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户肥田，综合利用不外排，项目不存在地下水及土壤污染途径。

4.6 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滑县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根据现场踏勘，周边主要为农村环境，植物多为人工种植作物，项目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生态敏感与脆弱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生态功能保护区范围内，无国家规定保护的珍稀动植物，影响范围内不存在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项目建成后不会对生态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4.7 环境管理要求和监测计划

(1) 环境管理要求

根据拟建工程的污染物排放特征，其产生的废气污染物存在一定的污染隐患，一旦管理不善将可能出现污染事故，从而影响周围环境，因此，营运期的环境管理也十分重要。营运期应做好以下工作：

①公司管理部门除执行各项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指令外，还应接受当地生态环境局的检查监督，组织环保监测及统计工作，配合上级部门对本企业环保项目进行检查验收，定期与不定期地上报各项管理工作的执行情况以及各项有关环境参数、污染源排放指标。

②确保污染治理措施执行“三同时”，检查、监督全厂环保设施的正常高效运行，使各项治理设施达到设计要求。

③拟建工程对废水采取了技术可行的治理措施，满足达标排放；一般固体废物外售或由厂家回收，严格对一般固废暂存间进行管理。

④加强环保知识宣传教育，提高职工环境意识，把环境意识贯彻到企业各车间班组及每个职工的日常生产、生活中。

(2) 环境监测及监控计划

本项目监测计划依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食品制造业一方便食品、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业》（HJ 1030.3- -2019）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942-2018）中排污单位自行监测管理要求制定，企业应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进行企业污染源定期监测，并切实搞好监测质量保证工作。本项目具体监测计划见前述各要素自行监测要求。

4.8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建成后，营运期和面用水部分蒸发损耗，其余部分进入产品，设备

擦洗废水和地面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户肥田，综合利用不外排。项目不涉及废水总量指标。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投料、和面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排放量为0.0425t/a。

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引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管理工作内部规程>的通知》（2020.05.27）文件要求，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相关污染物应按照建设项目所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2倍进行削减替代。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均需进行2倍削减替代。

滑县区域内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需进行2倍削减替代。本项目废气总量指标为颗粒物0.0425t/a，替代量为0.085t/a。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内容要素 |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 污染物项目 | 环境保护措施 | 执行标准 |
|--------------|-------------------|--------|--|--|
| 大气环境 | 投料、和面粉尘排放口（DA001） | 颗粒物 | 密闭厂房，二次封闭上料区、螺旋输送、和面机封闭，集气罩收集+“袋式除尘器1台”+15m排气筒 DA001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6297-1996）二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附录2通用行业、《安阳市2019年工业大气污染防治5个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攻坚办（2019）196号 |
| | 无组织废气 | 颗粒物 | 厂房密闭，封闭上料区、螺旋输送、和面机封闭 | |
| | | 非甲烷总烃 | 车间封闭 |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
| 地表水环境 | 生产废水 | COD、SS | 沉淀池（2m ³ ） | 厂区绿化，不外排 |
| | 生活污水 | COD、氨氮 | 化粪池（5m ³ ） | 定期抽取肥田，综合利用 |
| 声环境 | 设备噪声 | 厂界噪声 |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
| 固体废物 | 生产过程 | 废边角料 | 一般固废暂存间10m ² 。 | 合理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
| | 废气治理 | 除尘器收尘 | | |
| | 原辅料 | 废包装物 | | |
| | 沉淀池 | 沉淀池沉渣 | | |
| | 职工生活 | 生活垃圾 | 垃圾桶若干 | 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置。 |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 | | | |
| 生态保护措施 | / | | | |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 | | | |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 | | | |

六、结论

综上所述，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符合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有关政策，项目选址合理，在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在采取评价所提的治理措施后，可实现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项目建设期及运营期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区域总量控制指标要求。因此，该项目在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环保法律、法规，认真落实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本项目的选址和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 项目 分类 | 污染物名称 |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 变化量 ⑦ |
|--------------|-------|---------------------------|--------------------|---------------------------|--------------------------|--------------------------|-------------------------------|------------|
| 废气 | 颗粒物 | / | / | / | 0.0425t/a | / | 0.0425t/a | +0.0425t/a |
| 废水 | COD | / | / |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 废边角料 | / | / | / | 14.0t/a | / | 14.0t/a | +14.0t/a |
| | 废包装物 | / | / | / | 0.1t/a | / | 0.1t/a | +0.1t/a |
| | 除尘器收尘 | / | / | / | 0.385t/a | / | 0.385t/a | +0.385t/a |
| | 沉淀池沉渣 | / | / | / | 0.1t/a | / | 0.1t/a | +0.1t/a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概况 位于本省北部，卫河东岸的黄河故道上。属安阳市。面积1814平方千米，人口121.57万，辖22个乡（镇），1020个行政村。

自然环境 地势西南高东北低，全县故堤、沙丘较多，柳青河两岸为辽阔平原。主要河流卫河，流经本县西北角；柳青河境内长43千米。年平均气温13.7℃，年平均降雨量600毫米，全年无霜期200天。

社会经济 2001年国内生产总值339212万元，人均国内生产总值2801元，现有耕地117.66千公顷，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大豆为主；经济作物有棉花、芝麻、油菜籽、花生等。土特产有“义兴张”道口烧鸡、老庙牛肉、万古卤羊肉、凤亭辣椒油等，其中“义兴张”道口烧鸡创制于清乾隆52年，驰名全国，为省优质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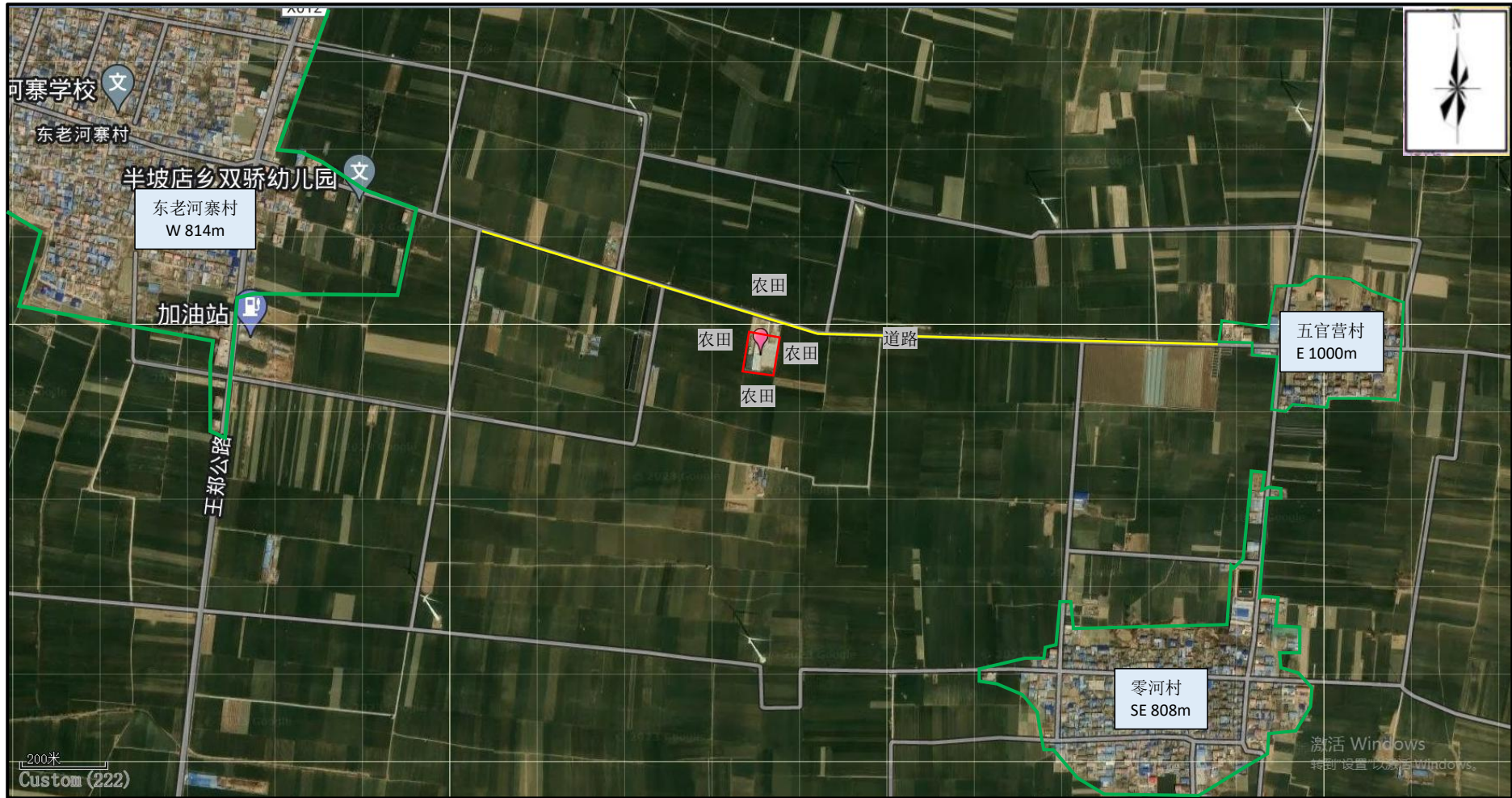
项目位置

公路现状 境内省、县、乡、专公路总里程785.388千米。公路密度每百平方千米有公路43.30千米。辖省道173.439千米，县道141.045千米，乡道470.904千米，大桥1座60.80延米，中桥35座1881.10延米，小桥81座1821.60延米。二级以上公路119.309千米，占公路网总里程的15.19%。

名胜古迹 明福寺塔在老城内南门里明福寺内，创建于唐宝历二年，形式奇特别致。另有瓦岗寨遗址、蔡阳坟、西明寺遗址、庄子墓、蔡家墓、胡叔墓、漏泽园、卫王殿、广济桥、翟让冢、韩擒虎墓、皇姑寺塔等。

比例尺 1: 470 000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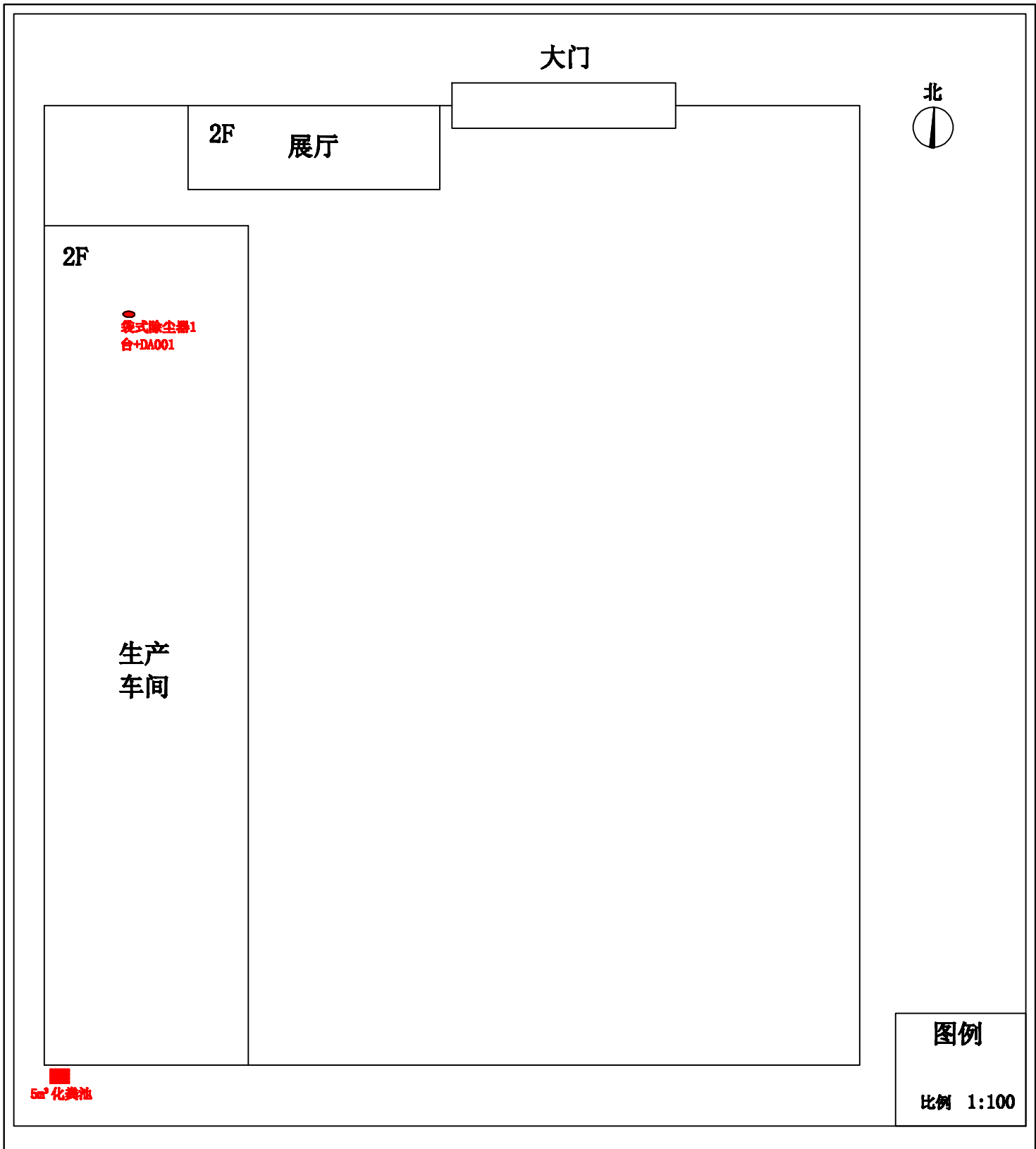


图3-1 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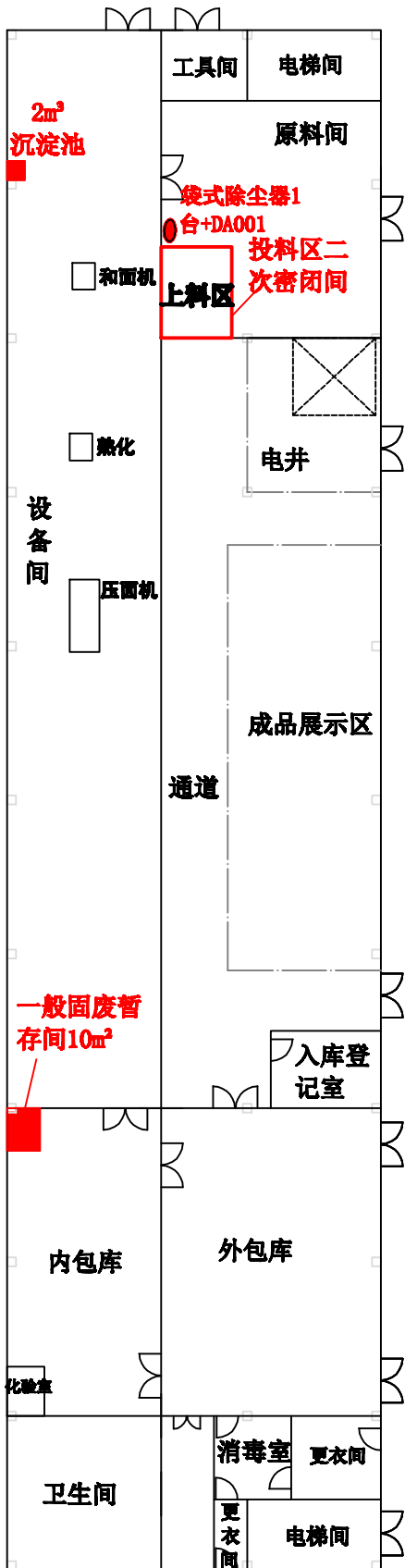


图1 车间一层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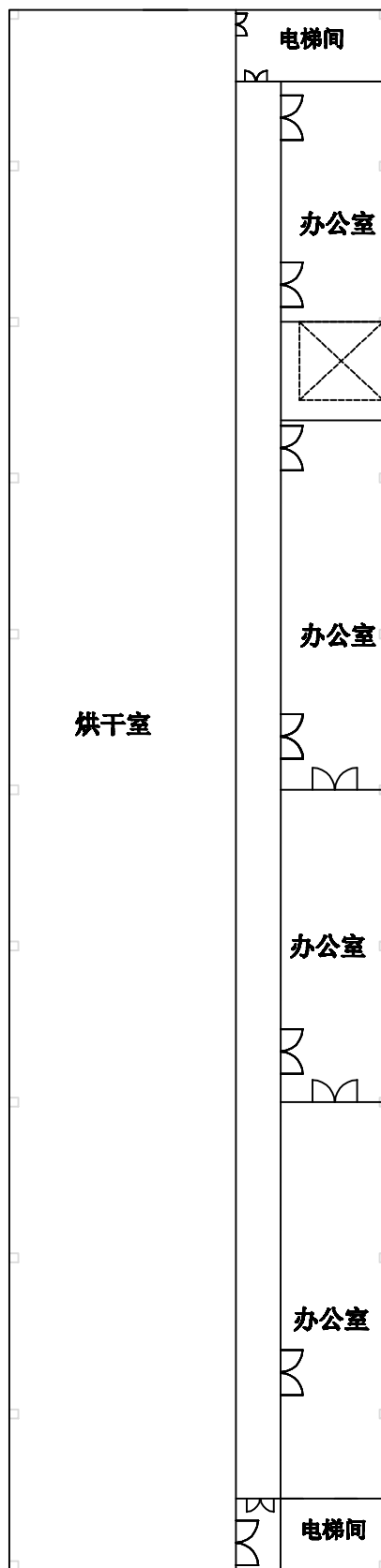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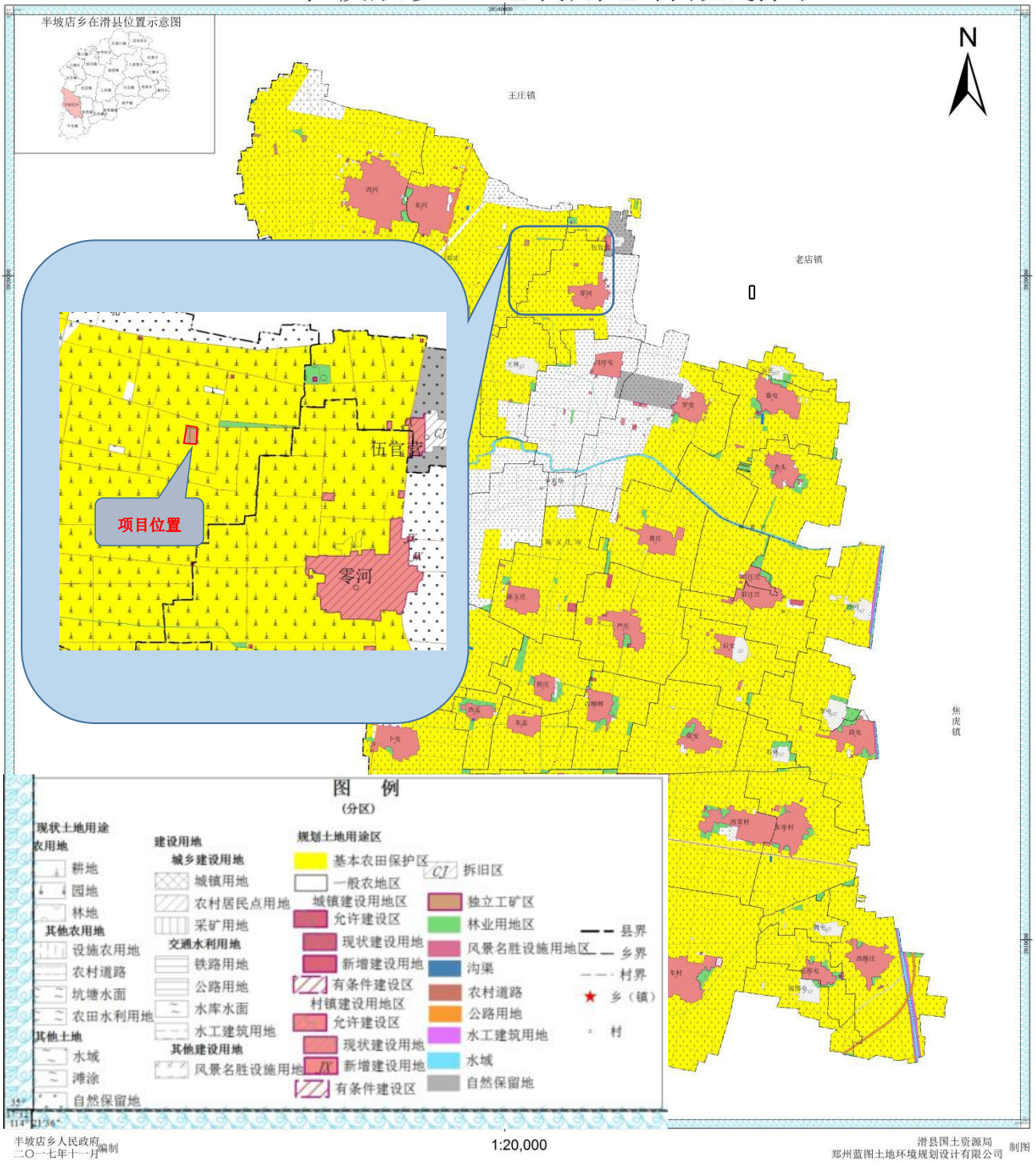
图2 车间二层平面布置图

图例
比例 1:100

图3-2 车间平面布置图

半坡店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调整完善

半坡店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附图 4 半坡店镇总体规划图



附图 5 现场照片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环评报告公示 > 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河南] 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177****1860 发表于 2023-06-19 14:24

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参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现将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河南省安阳滑县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

主要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800万元，占地4600m²，年产挂面1500吨。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政委

联系电话：18739709765

三、环评编制单位及联系方式

编制单位：河南时代盛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邓工

联系电话：0371-65255299

四、征询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1、被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受建设项目直接和间接影响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拟采取的公众参与方式：通过网站向公众公布项目环境信息。

五、公示期限及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本次公示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对上述内容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反馈，个人需署真实姓名，单位需加盖公章。

附件1：2、报告正文.pdf 971.3 KB，下载次数 0



三

项目

项目

公示

周边

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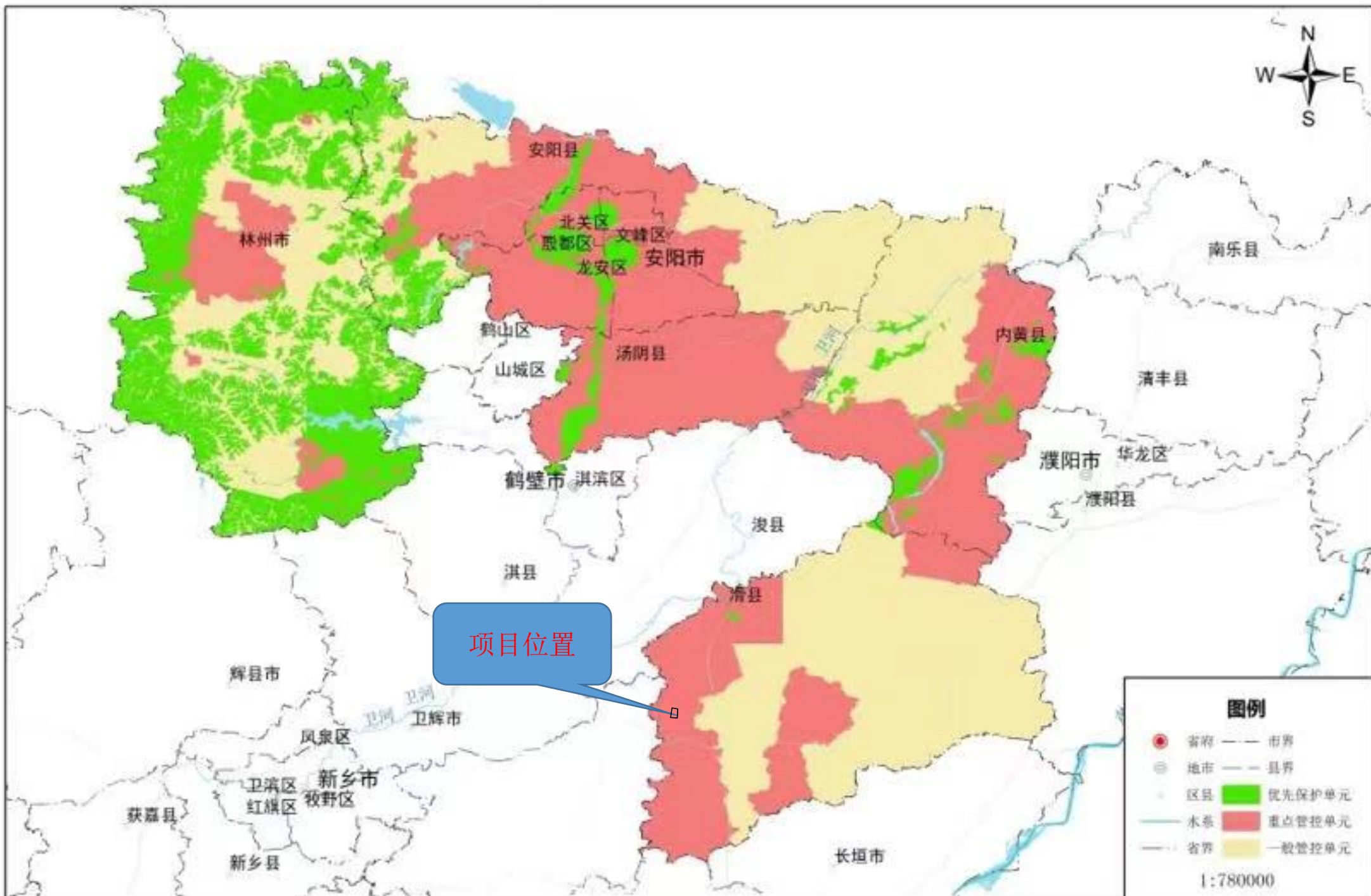
公

公

公

公

附图 6 项目公示截图



附图 7 项目在安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图中的位置

委 托 书

河南时代盛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相关环境保护管理的规定，现委托贵公司承担“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编制工作。

请贵公司接收委托后按国家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工作程序，正式开展编制工作，具体事宜待双方签订书面合同时商定。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公章）

签发日期：2023年5月29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303-410526-04-01-731951

项目名称：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91410526092258307D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设地点：滑县滑县半坡店镇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为相关行政村村集体投资产业发展扶持资金，注入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占地面积4600平方米，建设2380平方米加工车间、仓库，年产挂面1500吨。

工艺流程：原材料面粉-和面-熟化-压延-下条-干燥-切断-包装。

主要设备：和面机、熟化机、压面机、干燥系统、切面机、包装机。

项目总投资：8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备案机关监管告知：

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请登录在线申报系统及时报送项目建设进度。否则，我委将予以处罚。特别提醒：在开工前需取得节能审查意见，否则不得开工建设，已经建成的不得投入生产、使用。



2023年03月03日

证 明

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位于滑县半店镇东老河寨村东地（具体位置见背面标示图），占地面积 4600 平方米，土地性质是建设用地，符合半坡店镇整体土地利用规划。

特此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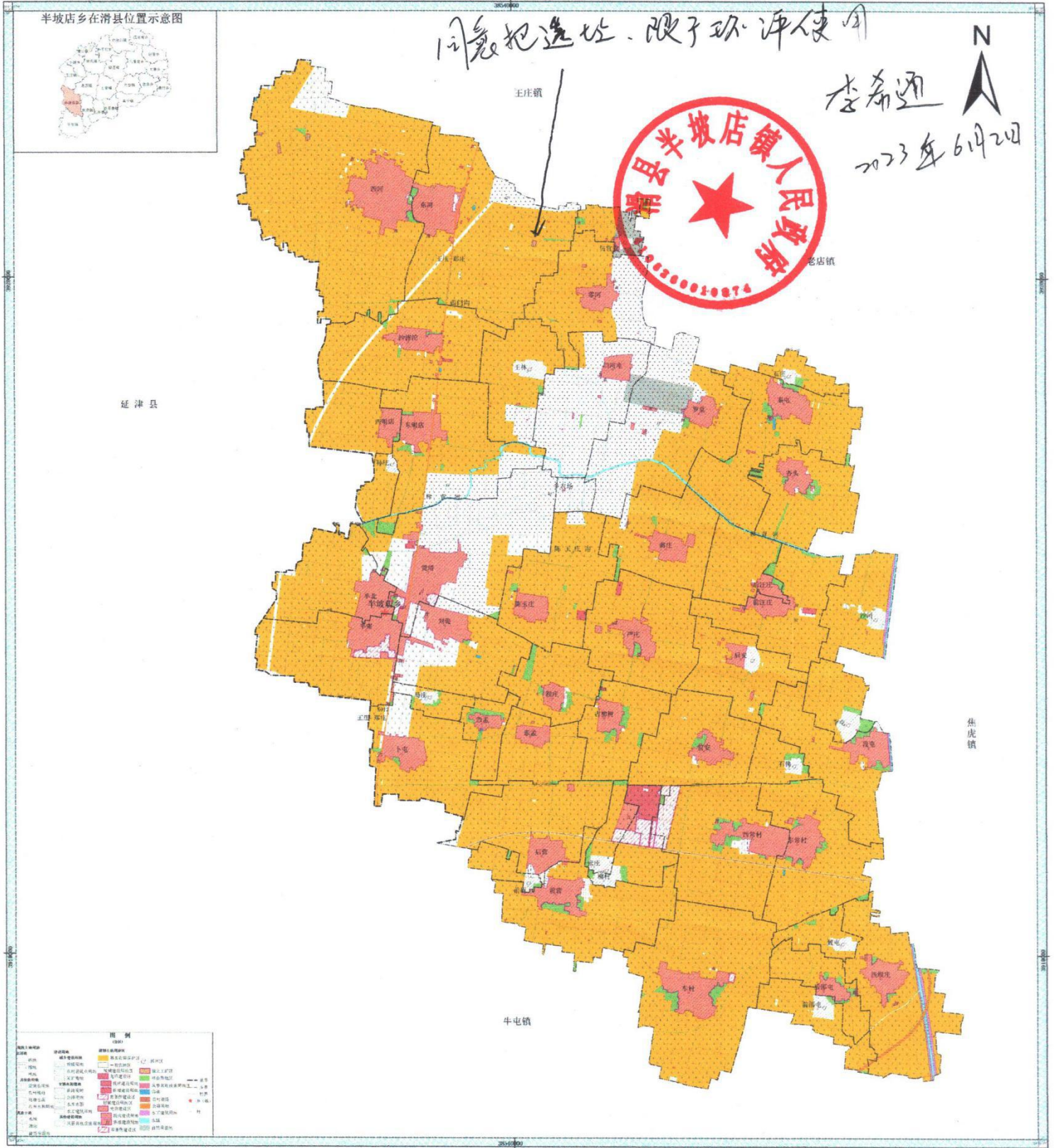
滑县半坡店镇人民政府

2023年6月2日



半坡店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调整完善

半坡店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半坡店乡人民政府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

1:20,000

滑县国土资源局
郑州蓝图土地环境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制图

东老河寨村集体所有的老工厂院落 租赁合同

甲方（出租方）：滑县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村委会

法人代表：薛玉亮 身份证号：410526196603028673

乙方（承租方）：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政委 身份证号：410526197901088679 电话 18739709765

为了响应中央及上级党委政府对集体资源资产政策管理的要求，为了维护农村集体资源资产不流失，更是为了增加集体经济收入。经村四议两公开会议讨论一致通过，并报请了上级党委政府批准，决定将集体所有的老工厂院落及院内附属物租赁给乙方使用。为了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租赁合同。

第一条、院落基本情况 租赁地址、房屋间数、总面积、院墙及资产估价

甲方将位于半坡店镇东老寨村至五官营道路南侧的老工厂院落及院内地上附属物出租给乙方使用。院落总面积 7967 平方米 11.95 亩，（院落南边边界东西长 63.3 米，院落北边边界东西长 67.2 米，院落东边边界南北长 117.6 米，院落西边边界东南长 126.6 米，）其中院内有钢结构房屋 5 间长 30 米、宽 12 米共 360 平方米，明三暗五办公室 5 间长 16.5 米、宽 7.5 米共 123.75 平方米，两处房屋完好

无损，现有院墙高度 2 米*长 271 米，两处房屋及院墙完好无损，现租赁物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该资产估价叁拾万元。（300000 元）

第二条、乙方租赁院落的用途：

该院落用途为承租方用于食品生产、农副产品加工及其他合法经营。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乙方不得利用、租用甲方的院落做违法事项、乙方在未得到甲方的同意不得转租该院落及院内附属物，否则甲方可以提前解除合同，乙方并赔偿因此给甲方的各项损失。

第三条、租赁期限，金额和交纳费用办法：

1、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租赁年限 16 年，每年租赁费陆万元，甲方从 2023 年 6 月 1 日起将出租的院落及院内附属物交付乙方使用至 2039 年 5 月 31 日止收回。

2、按照先缴清租赁费用后使用的原则供乙方使用。每个年度乙方需提前 30 日一次性缴清下年租赁费陆万元（60000）。（此款项已交租赁费收据为凭证），如乙方没有按时提前 30 天内交清下一年租赁费，甲方将视为乙方放弃下一年租赁使用权。

第四条、房屋租赁期间相关费用说明

乙方租赁期间，水、电、垃圾以及其它由乙方使用而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负担。租赁结束时，乙方须缴清所有欠费。

第五条、院落及附属物的维护、养护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承担对该院落及附属物的日常维护、养护责任，所需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当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院落及院内房屋和附属设施。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该租赁物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甲方损失。

3、租赁期间，防火安全，综合治理及安全，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

4、乙方如需改造该租赁物的设施，还需先征得甲方同意，乙方并承担改造费用。租赁结束时，乙方不得向甲方主张改造费用，并无偿将租赁物交还甲方。在交还租赁物时，乙方应将租赁物及设施恢复大致原装或同等类似并可使用的建筑面积。对因客观因素无法恢复的建筑物按照双方约定的价款进行赔偿

第六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1、在租赁期间甲方有义务保证乙方所租赁的院落及院内、外附属物的产权清晰，无有纠纷。

2 乙方有责任保护好该院落及房屋等资产。不准撂荒土地。

3 乙方在不侵害甲方利益、合法、合规、正常经营下，甲方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生产经营。

4、租赁期满 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六十日（60日）向甲方提出，甲方收到乙方要求后30日内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租赁费用甲乙双方重新商定，在未出现恶意竞争的情况下，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公开竞争租赁，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的权利，续签租赁合同并向甲方支付新的约定租金，乙方在支付租金后方可继续使用。

乙方如不再租赁时需提前 60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乙方所有投资及附属物（包括树木）等一切投资要在 60 天之内搬出，费用全部有乙方承担。如乙方不搬离该院落的所有物品均视为废弃物。甲方有权进行处置。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及相应的法律责任和民事责任。

第七条、经双方协商同意：

1、在租赁期间，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的，合同自然终止，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乙方按照双方约定归还甲方租赁物。未使用的租金协商解决。

2、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准在院内搞政策不允许的项目，包括环保不达标和明令禁止的项目，禁止搞和化工有关的项目，不准转包他人，更不准变相提高或降低租赁费转包其他单位或个人，按约定期限内如遇到政策性变化按政策走向办理。

第八条：在租赁期内乙方为该院落及院内附属物的实际管理人。使用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包括但不限于水、电、气使用不当或者给乙方及其同租人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者从事非法活动，出租方都不承担任何责任。拖欠租赁费超过 15 日（壹拾五日），甲方收回该租赁院落。

第九条：本合同生效后，各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包括守约方为实现债权和主张权利而支付（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公证费、鉴定费等）所有费用均有违约人承担。

合同各方一致确认的通讯地址为合同的上诉通讯地址，为各方履行合同，解决合同争议时接受通知或者司法机关法院仲裁机构诉讼仲裁文书的地址和联系方式。上诉通讯地址是用至本合同履行完毕或者争议经一审二审至案件执行终结时至。合同各方均承认上诉确认的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真实有效，如有错误导致的信函和诉讼文书不能送达的，法律后果自行承担。

甲乙双方约定，解决争议双方协商不成由出租方经所在地管辖权的法院管辖。

本合同共计六页一式肆份，分别有甲乙双方各执二份，敬请甲乙双方妥善保管以备后查。

甲方：滑县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村委会

法人代表：薛玉亮 身份证号：410526196603028673

乙方：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政委 身份证号：410526197901088679

2023年6月1日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526092258307D

名称 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贰拾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4年02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李政委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零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新鲜蔬菜批发；新鲜水果批发；鲜蛋零售；鲜蛋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滑县半坡店乡南街村



登记机关

2021年04月0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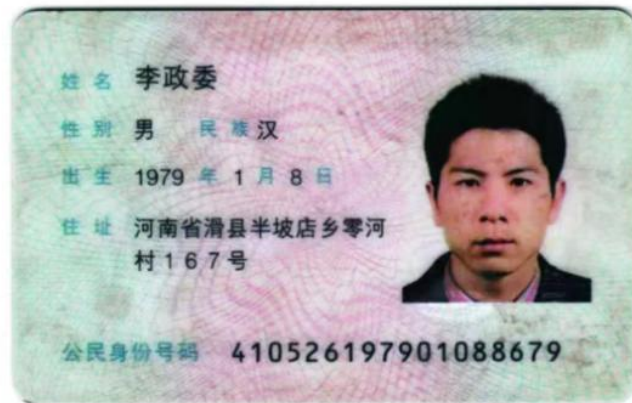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6 法人身份证



仅限环评使用



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
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
资料真实性承诺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滑县分局:

我单位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对于《半坡店镇零河村面粉初加工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承诺,对所提供审批资料的准确性、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因我单位提交的资料失实或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而造成任何不良后果的,由我单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名称:滑县大功禾食品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6月10日

